



內
明

朱洪毅城刻石字



131



▷ 寒山寺鐘樓及月洞門

少欲知足

福慧增長



慈無能福諸尊常若覺率演因因
拔身度利者誰誠耐心以昇軒輊報答
中實載公傾生笑顏等付者箇人教
僧院金接引好令三會註一真

辛酉冬日仲子畫於風作



內明雜誌社同人和南



「梨俱韋陀」詩頌與大乘佛教

徐 梵 澄

這篇文字，只是在韋陀教與大乘佛教的神壇前，作一番巡禮。因為這題目的範圍頗大，難於作一詳盡底研討，姑且只作一概觀。

我們知道佛教初起，是不信神的。原始佛教可說屬於「無神論」（*Adevism*），它反對婆羅門教之神。無論後世依佛經的內容作三時或五時判教，案於佛初說法，說的是八正道，四諦，十二因緣等；如何脫苦而得涅槃是所着重的，形而上底哲學問題多所不談。後來直到大乘發揚，仍於宇宙間之「能力」（*Shakti*）不判，何況說「神」。印度古之所謂「神」，在梵文中稱「提婆」，*Deva - devata* 一字根 \checkmark *div*，有「給予人」之義，古代又有「祭物」，「所祭祀者」，「神聖者」之義。這字在西文不可譯爲 *deus* 或 *god*，西文這些字的意義，與此字初始之義相去千餘年。然捨此又無他字可翻，只好取多數名詞如拉丁之 *di* 希臘文之 *theoi*、英語中之 *deifies* 等爲代表。「菩薩」是「菩提薩埵」的省稱，「菩提」意義是「覺」，「智」，「薩埵」

「是一個「真體」。「大乘」音翻「摩訶衍那」 *mahāyāna*，「衍那」原義可說爲「路」，「路道」。「乘」義後起，在中國自『法華經』盛行於世之後，「乘」之名乃確定不變，因爲該經中說「三車」，「車」即是「乘」。大乘到末期亦稱「天乘」，音翻 *Devayāna* 為「提婆衍那」。「提婆」義譯爲「天」，「天」與「神」，在華文意義已大爲不同了。「提婆」亦是流俗尊稱，如父、師、貴客皆可稱之，但在佛教中只是指「神」。追尋這些「神」的由來，當然要追溯到古之韋陀，佛教末期加進了無數「陀羅」 *Tārā* 又稱「救度母」，已是入乎「金剛乘」或「密乘」了。

首先，我們看印度古代的這些神或神的觀念的起源，其次看它們如何衰謝了，如何在印度教中保存了一部分，然已變。如何入佛教又再變，入中國之後又三變。這樣研究下去，是易落入支離破碎的，但要在挈其綱領；這裏姑且就多家稍已確定之說，表出大概。

我們知道，在印度考史是極困難的事。因爲撰著的歷史不完備，而歷史與神話不分。於今若求知印度史的一點歷史年代，只合採之印度本土以外他國的記載，佛乘方面，當然是要取材自中國史料。而中國的亦如他國的皆非盡屬可靠。即如佛陀的生年，中國推到周代，時當公元前 1027 年。南傳一系則新加羅謂生於公元前 623 年，緬甸一說爲生於公元前 653 年，現代大致推定佛生於公元前 557 年，成道在公元前 528 年，大涅槃在公元前 480 年或 486 年。要之只有一大概之說。近代西方學者考證印度古史，說亞利安人的文化始於公元前千八百年左右，隨後便是韋陀時代了，大致推定是在公元前千五百年起；韋陀『詩頌』之結集，大致在公元前一千年。在公元前七百年可謂韋陀時代已經結束。自公元前六百年至現代，詩頌之集不變。（參：Maurice Bloomfield 編 *Concordance of the Vedas*）。中間祭祀之起，祭祀教育之興，四族姓之分，至公元前七百五十年左右爲祭司極權時代。在佛起以前，可假定韋陀教已有一、兩百年之衰歇。此一說頗可靠。及至公元後二世紀，龍樹創中觀而大乘安立，從此有南宗與北派之分歧。南宗宗般若，確鑿根源地難定，大致是由南印度轉至西方更轉至北方；北派因與希臘波斯交通而受濡染，根源地亦難確定，參入了敬拜道，祈禱他力，往生樂土諸教義。成了所謂西域的大乘教。這麼一直發展到七世紀中葉，玄奘歸國，那蘭陀寺隨後被焚，大小乘佛教皆漸漸在印度本土滅亡，然在印度本土以外流傳了。據『寄歸內傳』（卷一）：「北天南海之郡，純是小乘；神州赤縣之鄉，意存大教。自餘諸處，大小雜行。考其致也，則律檢不殊，齊制五篇，通修四諦。若禮菩薩讀大乘經名之爲大，不行斯事號之爲小。」可見捨教理之分別不論，大小乘有此拜菩薩與不拜菩薩的不同，而即可見依自力與依他力兩道之異，推之說是大乘時代，從公元前二世紀算起。在印度本土則公元後二世紀時婆羅門教又復興，漸漸分成各派，即今之所謂印度教。中間又採納回教，以至近古的基督教。

錄 目 期一三一第 明 內

| | | |
|------|--------------------------|---------------|
| 特稿 | 「梨俱韋陀」詩頌與大乘佛教 | 徐梵澄 |
| 轉載 | 淨土探源(續完)..... | 楊白衣 |
| 特稿 | 具有三大貢獻的法顯三藏..... | 演培講 |
| 譯稿 | 寬嚴記..... | 釋量論畧解(續)..... |
| 特稿 | 法尊譯編(遺稿)..... | 10 |
| 特稿 | 菩薩應修九想與八念..... | 智銘 |
| 筆譚 | 爲素食主義說話：八張贊成票 | 25 |
| 特稿 | 鉢若(Marian Burros)譯..... | 22 |
| 四衆堂 | 無意 | 19 |
| 特稿 | 紐韋爾(Sarah Newell)譯作..... | 10 |
| 佛教文藝 | 慧僧長老何時再來..... | 4 |
| 特稿 | 依 | 35 |
| 佛教消息 | 談衆生皆有佛性..... | 33 |
| 畫頁 | 智 | 32 |
| 特稿 | 放大蒙山與遊魂..... | 30 |
| 佛教文藝 | 馮 | 28 |
| 特稿 | 虛雲和尚(續)..... | 25 |
| 佛教消息 | 馮 | 22 |
| 畫頁 | 馮 | 19 |
| 特稿 | 編輯室..... | 10 |
| 封底 | 面：蘇州寒山寺 寒山、拾得像 | 4 |
| 封面裏 | 底：寒山寺全景 | 39 |
| 封底裏 | 寒山寺鐘樓及月洞門 | 35 |
| 封底裏 | 寒山寺前碼頭及石橋 | 33 |

有了這麼一個歷史的大致輪廓，我們來看這些古代和後代的神，方能得到一比較清晰的概念。

第一個韋陀之神，便是「因陀羅」

在『梨俱韋陀』一千零二十八篇詩頌中，頌讚因陀羅的可四分之一。似乎在古伊蘭與印度兩民族未分的時代，已經敬拜此一神。這最初是表人類對大自然的力量的崇拜，是雷雨之神。到後來衍變為戰爭之神，擊殺「旱魃」(vṛtra)或「黑暗」之神。「旱魃」被殺，則釋放被囚禁的水即雨水，而且勝得光明。其為戰神，則當亞利安人南侵而征服古土著的時代。

詩頌中說此神的相狀，是可怕的。他能飲「梭摩」液，——一種古代醉人的飲料，今失傳，——如湖海之量。飲了「梭摩」，頭、口、頰、鬚、髮，皆飛動起來了。而吃的是牛，一吃若干頭，所以是大腹。它的氣力自然很大，因為形體有十倍此土地之大，所以稱「威力主」或稱「百威神」。它所用的兵器，是一「金剛杵」，有時也挾弓矢，持着一鉤。「金剛杵」便是電光，在雷雨中的常見現相。它的出生，有兩說，一個似乎說他是「天神」(Dyaus)之子，與「火神」為同父雙生兄弟。另一說是「工巧」神(Tvastri)之子，被他後來殺掉的。他的妻名「因陀南尼」(Indrāṇi)。他是一班「摩樓」(maruta)的盟友，它們幫助他戰鬥，所以又名「摩樓墮旺」(Maruvant)①。

神話的中心，在於擊殺「旱魃」。有時也屠龍或蛇。戰鬥勝利了，山中的水皆解放了，人間乃免旱災。說水在地中，但有時也是空中之水與天上之水，所以有說囚禁水的是怪物，山便是雲。又說雲是鐵石所建築的天魔的堡壘，其數常九十，或九十九，或一萬。是空中堡壘，能夠飛行，所以因陀羅又稱「摧毀堡壘者」。尋常他殺妖怪，如羅刹之類。水既在空中為雨降下，驅逐了雲，則說因陀羅把太陽仍然安置在天上。或說在黑暗中尋得了太陽，替他開路，倘是長夜已過，則啓開了晨光，晨光譬如母牛，牛是從黑夜之欄中放出了。有說其打碎鳥沙——即晨光或朝霞的車子，因為它遲留太陽不出。有說其打太陽神的車子，毀

斷了它的一個輪子，總歸他是一威力之主，能舒捲天地如皮革，或者擎持天地，如一軸之貫兩輪。有說天地為一魔鬼所結，他打勝了這個魔鬼而天地始分。

因陀羅與人類有親切的關係。因為他是「百威之神」，所以戰士祈禱他，幫助亞利安人征服黑色皮膚的人，說某次他驅散了黑皮膚的人一群五萬，使亞利安人得有土地，使「大西攸士」人隸屬亞利安人②。詩頌中還稱他是朋友，是援助者。戰勝掠得財之神(Maghavan)。

在 Avesta 中，亦有「勝利之神」名(Verethraghna, (वेरेत्रघ्न् trahan)，即「殺戮旱魃者」。於此不難假定，在「印度依蘭時代」，有這麼一位表自然之力的天神。其時亞利安人一方面遊牧，一方面戰鬥。所以將它們的想像，反映出這麼一個形態。他們當時好勇，好醉飲，因暑而時望雷雨。及至耕耘定居之後，他種理想的神繼起，不復敬拜歌頌他了。於是變成了『史事詩』和『古事記』中的一位英雄。後起亦有因陀羅戰勝克釋拿(Kṛṣṇa)的傳說。或者在韋陀時代晚期，有一仍拜因陀羅之民族，戰勝另一信仰克釋拿神之民族，遂起此傳說。

佛法究竟在印度支配了人心千數百年，若干名物象數皆佛化了。如同一樹，在古稱之為 Asvattha，在佛教人士則稱為「菩提樹」。同此一大力之神，在佛教中變成了「天主帝釋」Sakro devendra，音翻又作「釋提桓因」③或簡稱「帝釋」。「提婆」加「因陀羅」，省畧「陀羅」一音，又省畧「羯羅」一音，成了「釋提桓因」。雖然，這裏仍要將這「帝」字研究一下。

諸「天」，當然是指諸「神」，但亦當指自然之天。於時已是到史詩時代了，則起了四天王之說。佛初成道已有四天王獻鉢之說，則為「世界的保護者」，簡稱「護世」，在華文乃稱之曰「王」。遂有「增長」，「持國」，「多聞」，「廣目」之四「王」，分主春、夏、秋、冬，而於地為南、東、北、西。大致還是指「神」，然其所護之域或天，是自然界之天。其所稱之「天女」，當然是「提婆」之陰性字(Devi)，及所稱之「天子」，乃是「提婆」之子，與華文「天子」之義，大相逕庭了。於是「

「因陀羅」不止是尊稱，而起了多個附義，又簡稱「帝釋」。

大致韋陀時代後的印度教，已沒有人敬拜這位因陀羅了。但在我國歷代寺院建築中，還存了一位「韋駄菩薩」。這名稱是當理解爲韋陀時代的菩薩或韋陀教的菩薩，即此一神。塑像多是武士裝的立像，手下支持一長金剛杵或其他兵器，則仍是古代雷電的象徵。大致古代戰鬥或狩獵，也有攜帶織網的。『華嚴經』中仍有「因陀羅網」之說，又簡稱「帝網」。於是這位「帝釋」，成了佛教的「護法天王」，打擊外道，在印度有與拜水外道，拜樹外道，拜蛇外道爭鬥之說。及至入乎金剛乘中，乃成爲「金剛手菩薩」，「手」表「權能」，於是因陀羅神的宗教上的演變遂止。

註：

(1) 此亦「風神」，或說其數七，以「摩利支」爲首。大藏中仍有『摩利支天經』，名出於此。

(2) **Dasyus**字義爲「毀滅者」，即原始土民，亦稱「黑皮」，亦稱「羊鼻子」。從事畜牧耕耘，亦有堡壘。被虜爲奴隸，故至今「僕人」猶稱 **Dasa**。

(3) 參『法苑珠林』引『長阿含經』。

第二、當說「阿祇尼」Agni

「阿祇尼」是「火」神。在拉丁文曰 **ignis**，在斯拉夫文曰 **ogni**，字根或許是 **ag**，字義原爲「活潑」，「馳驅」。——起源甚古，或在「印歐時代」。

『梨俱韋陀』第一頌第一字，便是這「阿祇尼」神。全書稱頌此神者，都二百餘篇。凡八卷皆以此神之詩始。地位之重要，畧次於因陀羅。

此火乃古亞利安人祭祀之火。說他的形狀，頭上騰起光芒，面對諸方，背如凝脂，頭髮是火焰，髭作黃赤色，齒如黃金。舌頭動則是天神們在食祭品了，他常是輝光生動。又比況這阿祇尼爲動物，則爲牛而吼，自磨其角。說他初生如犢子，熾盛則如烈馬，爲諸天神所乘的馬，或者運載一車犧牲

品上達。又爲鳥，爲鷹，居於水中則爲鵝，據有森林，如烏棲木。他的糧食是木、清酥油，每日三餐。他亦是天神食祭品的口，焰光便是食杓，斟出祭品供獻。也與群神同飲「梭摩」汁。——他常駕着兩匹黃馬拉的車，天神乘着這車往返祭祀場所。

他的出生，是天神之子，也是天與地之子，也是諸水之子。有說來自遠方，是因陀羅用兩片雲或兩個石頭生出的。出生之後，便不能哺他。他有無數生，這便是家家戶戶皆要生出他。大致說他有三生，人間，空中，天上。而生出他的十女郎，則是說人的十個指頭，生於乾木，旋生旋吃掉父母。稱爲「煙燶」，紅煙直起，則如柱擎天，聲如雷，煙如潮。然他常是年青，因爲每日清晨出生。但也沒有比他更老的祭祀者。他生於空中之水裏，則說爲諸水之胎藏。又燃燒於水中，則說爲在諸水懷中生長的牡牛。他生在最高天，有說由摩達理唵婆 Mātarisvan① 携他來到人間，是天神對人類的大贈品。——治希臘神話者，記起普洛美帖阿斯 **Prometheus**，豈不感到同似？——有說太陽也是他的一相，爲光明天之光明，生於太空的彼面，洞見一切物，生爲朝日而起。總之，他有三生則有三身，三頭，三位，算是韋陀神壇最古之三位一體。

如說因陀羅爲戰士，則阿祇尼爲祭司。常被稱爲「家庭祭司」，或「請神祭司」，「執事祭司」；在韋陀儀法中，祭祀各有專執，要之離不了火。又稱他聰明，全知，號「諸生明者」，因其「明」不可及，明了一切衆生。他的特殊能爲，則是驅逐邪魔，度人生離災厄，解脫人因無知所犯的過惡。有時又稱其即是因陀羅，即是婆奴拿，甚至稱其即是「智慧女神」。——附帶當說『梨俱韋陀』，或「夕陽」之女神，或「朝霞」或「晚霞」，是貞女。直到印度教崇拜「大梵」即「婆羅門」大神(**Brahmā**)了，方給他一配偶即「智慧女神」(**Sarvaravati**)，是語言與學術的保護者，加入了陰性原則。而在『梨俱』中，此「智慧女神」原與「語言之神」(**Vāch**)有分別。在佛教中則成爲「辯才天女」，入金剛乘方

稱爲「妙音佛母」，「清淨佛母」，其起源或在公元七世紀之末。大乘初起直至六世紀，所崇拜的皆男性之神，僅有「陀羅」爲女性，亦不重要。直到七世紀初漸漸有二「陀羅」，後增爲二十。

要之，佛教中「火神」沒有地位。後世方成爲金剛神之一，「五大」或「四大」原素之一。然在韋陀時代，在天爲日光，在空爲流電，在地則爲人間所生之火，由是同爲一火而有三頭三舌三身之說，所謂「三位一體」。後世在印度教，則爲「大梵」，「維師魯」，「濕婆」三位一體之神，表自然之生，住，滅三態。在佛法中也有「法身」，「報身」即（受用身），「應身」之三身說，則已是哲理化了，皆可遠追至此一胚型。

① 「摩達理施婆」字義是「自伸展於母體中者」，拙譯「生命之主」，即萬物之母。或謂「空」，或謂「地」，或謂「風」。

第三、當說「樓達羅」Rudra

這亦復是一威猛之神，說爲形貌美麗的一位天神，皮膚棕紅色。頭髮梳成結，着金項鏈，挾雷電杵，操弓矢，常常和「摩樓」（Maruts）在一處。有說是諸「摩樓」之父。他有一頭母牛，名迫施尼（Pr̥ṣni），「摩樓」皆是從這母牛的乳房取出的。而他自己也威猛像一頭牡牛，又像天上的紅色的「野彘」。也常是年少不老，爲世界之父或「自在主」。人之求禱他，總是請他止息威猛，不傷人畜，但他不是降災禍的魔王。他豪富，善於賜福，能醫療，有千種藥材，爲最偉大底治病者，所以號曰「清涼」，或稱「有清涼劑者」。也稱道他的性格曰「濕婆」（Śiva）即「吉祥」。

倘若我們尋求在大自然中這有何物理根據，則我們可假定此樓達羅表風暴及雷雨摧毀的現相，一場在炎洲大雷雨風暴之後，實給人以滌除和清涼之感，那麼可歸功於清涼之力，有同藥劑。倘若這種摧毀不是對田園人畜的大破壞，則依然在那裏的物質環境下是一大賜福。在「後韋陀時代」，這名詞全爲 Śiva 所代替，以「大梵」表生，即創造，以此神表滅，亦散壞，而與「維師魯」即養育者爲三位一體（trimurti），或同體或一體，如上所說。但「濕婆」Śiva 這名詞，若從梵文中求之，亦不明白。但在原始印度土語「達未荼」文（Dravidian）得一字根曰 *v se, sev*，似乎可合，義爲「紅色」，「棕色」，「美麗」，「正直」，而南印度方言坦米耳文中，亦說 *seyyan*，義爲「紅色者」，「毀滅者」。毀滅之神作火色。這是千年前的詩中所有。或者古亞利安人達未荼人相混合時，所敬的神相似，因而亦合，漸至達未荼人增多，勢力强大，竟罕用 Rudra 一名，而取 Śiva 一名詞代之了。——這非是不合理的假定。

① 在『梨俱韋陀』中，關於樓達羅者，三全頌，一與「梭摩」合，凡四頌。梵文字根爲 *v rud*，有「呼號」，「哭泣」之義。這是文字隨流俗的變化，人生總是不喜愛表毀滅等相狀，而喜歡「吉祥」，也許亦是文義禪代的原因。——至若大乘中亦有「藥師佛」的敬拜。（參法華經卷六），或「藥王菩薩」^①，窮究往古，亦是此神。

第四、當說「婆奴拿」Varuna

『梨俱』中除因陀羅而外，以此爲最大的一神，但詩頌不多十一、二篇而已。

這神，說其爲宇宙的最大君王，他包舉這宇宙，他的領土則是「摩耶」，義爲「幻有」，所以稱他爲「摩因」。（Māyin）。是一千眼神，他的眼睛即是太陽，坐在車上，披着黃金袍服，時常從天上坐車下到人間，坐在祭草上受供。——有他的一班偵探環他而坐，他們伺察凡人，促起凡人祈禱。『詩頌』中又讚揚他爲宇宙法律的保持者，他分置天地，將太陽裝在天上，將火置在水裏，將「梭摩」放在崖石裏。於是明月經天，群星麗空，天雨下注，江河入海，皆服從他的教令。

古亞利安人以自然界與人事界多有其定則，所以推出一神爲「定法者」，凡天神皆服從他的法律，其權威之廣，鳥飛不到，水流不及。他遍知，知道空中飛鳥的次數，知道海上船隻的航行

，知道飄風經過的路程，知道宇宙間一切過去未來的秘密，知道一切群生眉睫的動數。他保持宇宙大法，所以能發怒而懲創破壞法紀者。他用繩索繫繫罪人，而消滅其惡果。頌讚稱他，便稱道他的赦宥。正人死了，可在天界一福樂世間見到他。

此一名詞，說者謂與希臘文 *ouranos* 「天」同源。梵文字根 *vṛ* 義表「周繞」，「覆蓋」，或原本指「天」，遂取其「覆蓋」義。Avesta 中，有 *Ahuramazda* 「聰明的神靈」一名，與此 *Asura Varuna* 名異實同。那麼，起源很古了。說者謂印度伊蘭時代，婆奴拿的重要性，遠過於因陀羅。其所保持的大法即所謂「道」（*Rita*，或書 *ra*，*r* 原爲 *ar* 或 *or* 之省文，在拉丁則爲 *or*，*er*，*ur*，或 *re*。在梵文原義爲天體之運行，義轉爲倫理之通則。故當譯爲「道」乃合。佛乘中不言此 *rita*。）於此亦可見「阿修羅」一名詞，在韋陀時代猶是善義，不像在後世以及在佛教中成了六道輪迴中之一道，是一班魔鬼。——而婆奴拿總常是與密達羅（*Mitra*）並稱，字義爲「友」，即波斯文之 *mithra*。『梨俱』單頌密達羅者，僅有一篇。十四世紀時，薩衍拿（*Sayana*）注『韋陀』，說密達羅司晝，婆奴拿司夜，其說似後起，大抵二神德性皆同。說稍變謂密達羅與晨光合，婆奴拿與夜色合，又皆爲太陽神之子。由此更變，婆奴拿則爲月神。太陽神有一教派，崇拜日月五星，或由巴比倫之崇拜天體之信仰而轉入印度。此派則以其爲月神，而月分上、下弦，則謂其爲初生就盈之上弦月。終至古『韋陀』之說全失，又僅其爲水神一說尚存，其世界在地下某處。則近於史詩的時代了。爲何這兩神總是連稱，這也是情理之常，在印度古人不異，大致誰也不會愛敬一位知道自己眼睫的動數而手下有一班偵探的神，所以將其與「友神」並提，表示是朋友而不是仇敵。

在佛典中，似乎難尋得與此神相應的菩薩，却變成了一佛，曰「水天佛」，或「水天中天佛」，似乎不是兩佛連稱。那麼，

由韋陀教入印度教之後，或由印度教入佛教，再流傳入華，而本義全失。

第五、當說「太陽神」

同一太陽神有三個名稱。薩衍拿注『梨俱』，說太陽升起以前，稱「修利耶」（*Surya*），東升西沒稱「阿底替耶」（*Aditya*），這是後起之說。此字從 *Aditi* 而得，是「晨光」或「朝曦」之女神。女神嫁與「天」神而生太陽神。這是一「自然」之人格化的說法。第三個名稱是「薩未特黎」（*Savitr*），此字之根是 *su*，本義是「刺激」或「興奮」。常與「提婆」並稱，可曰「刺激」或「興奮之神」。誠然，宇宙間若沒有太陽，則必不能興起生命和一切活動。『詩頌』中稱此神相爲金光，金目，金手，金舌，金臂，坐金車，駕兩馬，輝金光以照三界，直至地極，一上一下，衆生皆見。他的自古之太空馳道，沒有一點灰塵，在此路上他賜福於敬拜者，使人得富庶，神得永生。爲人祛除噩夢，掃蕩鬼魅，消解罪業，保護正人義士死後往其安土。天神們皆服從他的領導，而祈禱者常求他揚舉其心思。有一『太陽神頌』爲三八音詩，至今婆羅門每晨誦持不衰（*Savitr*）。

太陽神既有三名，譬如一人而有多名，不足異。然又稱其即是阿祇尼，即是密達羅與婆奴拿，這是此神亦即彼神，所謂 *Henotheism*，正是多神教與一神教的過度處，由分別之「多」，漸歸於綜合之「一」，是歷史上的尋常現相。但是，說修利耶又是凌空之鳥，爲飛鷹，爲朱鳥，那麼，太陽光線是從空中傳下，猶有可說。又說他是牡牛，身上有斑點，或說他爲駿馬，白色而輝煌，則禽與獸不同了。統同說，依然還皆是生物，然又說他是天的寶石，另說他是一雜色寶石嵌於太空，或又是車輪，一武器，則竟是無生命物了。初看這很易懂，『詩頌』的作者不同，此人作此說，彼人作彼說。但是，這其間頗有一點較深奧底哲理在。茲不詳論。『詩頌』中亦稱他是「大全創造者」（*visva-Karman*）。他祛除黑暗，捲之如皮，或投之於水，他量度時間，增延壽命，消除疾病，又當祭司。人求他向天神告其無罪……等等。

（未完）

法顯父親說：「恭喜！恭喜！恭喜你又誕生麟兒！」「不過我還有幾句話，要對你大施主說，不知樂意不樂意聽？」法顯父親很恭敬的對老和尚道：「你有什麼話，可以隨意說，祇要我做得到的，一定遵照老和尚的指示辦理！」在他以為老和尚的到來，無非是乘兒子的三朝吉日，來化一點道糧，當然不成問題，所以很爽快的接受老和尚所要講的話。

老和尚很嚴肅而又很婉轉的說：「你生了孩子，總望孩子長大，甚至長命百歲，不能說是不是，可是爲了孩子三朝，殺這麼多鷄鴨豬羊，以結束畜生的生命，於理既說不過去，於情又何忍於心？不客氣說，你這樣做，不是爲孩子慶祝，而是爲孩子造罪，怎能使孩子延年延壽？」這真是一語驚醒夢中人，不特使法顯的父親，感到非常的難堪，而且毛骨悚然的不知所措！接着誠惶誠恐的說：「老和尚的話，完全是對的，但事已如此，應當怎麼辦？尚請老和尚慈悲指示！」「爲你自己及你孩子，從今天起，戒殺如素，不要再貪圖口腹。」老和尚又這樣說。

經過這一幕的表演，老和尚爲慈悲驅使，經常到他家爲小孩誦經祝福，經過不算長的三年時間，小孩無病無痛的長到三歲，老和尚就度他出家。爲父母的祇此一子，當然捨不得他出家，所以常到寺中抱回家裏小住。可是說也奇怪，小孩住在寺內，總是活潑潑潑的，沒有任何病痛，但一回到家，不特疾病纏身，有時還患重病，甚至一病不起。父母爲愛兒子，就又送回寺中，到了寺裏病就好了。像這樣的經過多次，使其父母不得不信，其中必然有其道理，然而天下父母心，沒有不愛親生子，不忍讓小小紀的孩兒，就這樣的常住寺裏出家。

中國人向來有種迷信風水的習俗，以爲小孩到家裏來就會生病，可能住宅與小孩命運相冲，於是就在住屋的外面，另建一幢別緻的小房，以供兒子回來居住，免得每次回來都會生病，這不能不說他的父母設想週到，亦可看出天下父母心是怎樣的爲兒爲女。到了新房建成，不如他父母所想的美滿，只要把法顯接回來，立刻病就跟着而來。爲使孩子能夠長大成人，不致常受疾病的折磨，所以其父母就只好讓心愛的兒子，常常的住在寺內，這是

由於法顯有出家的善根，住在家裏對他是不利的，如硬要住在家中，可能會像三個哥哥一樣，到三五歲時就離人世了！

到法顯十歲時，父親一病不起，自要回來奔喪，到了喪事完畢，他的叔父對他說：「現在你的父親已經去世，家中僅剩你媽一人，維持一個家庭固然不容易，年老無依亦會感到寂寞，我以爲你應回來，陪伴你的老母，小小年紀出家做什麼？」法顯很靈巧的回答說：「我不是因有父親而出家，自亦不因沒有父親而還俗。我的出家，是因感到社會非常的紊亂，住在世間是沒有什麼意義的，所以我想還是出家的好！」叔父聽了他這番話，覺得很有道理，不勉強他回家。其後他的母親又去世，回家料理喪事完畢，就安心的在寺內過出家的生活！

二、法顯的勇敢遇人

法顯出家的經過，已如前說，但他是那裏的人，還未指出。據傳記告訴我們，他是山西臨汾西南平陽縣人，俗家姓翁，又是在地方上很有聲譽的一位士紳，很多事情都由他而得化解。那個時代的出家沙彌，不是過着舒服的生活，而是要做很多的工作。如夏曆閏四月所講的道安法師，就是在田裏耕種而讀經的，法顯做沙彌時，同樣要在田裏做活，不如一般所想像的，出家是爲享清福的。

有次在秋收的時候，法顯與十個同道，到田裏去收割穀子，大家正在忙得興高采烈的時候，忽然來了一群手提大刀的盜賊，亦爲饑餓所逼，要來搶奪他們所收的穀子，很多同道沙彌，看到大刀賊來，嚇得魂飛魄散，到處奔跑，深恐死於刀下，唯有法顯沙彌，安然處變不驚，站在那兒不動，義正詞嚴的對來勢汹汹的群賊說：「你們大概也很饑餓了，要想得到一些穀物充饑，這有什麼問題，要拿就拿好了，爲什麼帶着大刀來嚇人？」當時法顯雖還沒有超過二十歲，但發出的聲音猶若洪鐘一樣的響亮，致使賊人呆在那兒不敢妄動，只是目光炯炯的看住法顯，彼此僵在那裏對峙着，賊人不知法顯是何方神聖，年紀輕輕的會有這末大的胆量，不禁暗暗的大爲敬佩！

爲了感化群賊改邪歸正，法顯又發出洪亮的聲音對諸賊說：「依佛法說，世人的貧富貴賤，都是有其因果的，不是自然如此的，你們現在受到饑餓之報，乃是過去沒有多修布施之因，而今仍然不知施捨，反來搶奪寺廟所種的稻穀，更造下重大的罪惡，將來所受貧窮之苦，會比現生還要嚴重，你們不知因果循環之理，我真爲你們擔心！」法顯說了這幾句有關因果的話，不待賊群的反應，掉轉頭來，無所畏懼的，從容不迫的，大搖大擺的，向自己的寺中走去。這種不畏強暴，不怕犧牲的精神，從年輕的法顯身上看出，可以想見法顯不是一個尋常的出家人！

群賊聽了從未聽過的話，深深的受到這些話的感動，不特無限慚愧，而且天良發現，既不傷害法顯，穀子一粒也不取，兩手空空離去。當時長安大寺（大石寺）內僧衆，最高的住持也好，一般的住衆也好，甚至大小工人也好，對於法顯這一無畏的舉動，無不致以真誠的佩服，認爲不是一般人所能做到的。到了這一消息傳出寺外，地方上的人同樣對其致以最高的敬意，並且給他一個特殊的光榮頭銜，稱他爲僧人中的「傑出英雄」！俗語有說：「看人從小可以看出他的未來，是否有所成就。」法顯做小沙彌時，就有如此非凡的表現，時人知其必將成爲有用僧人！

三、法顯求法的動機

法顯度過十七年的沙彌生活，到了佛制二十歲時，就受具足大戒，成爲正式比丘，從而開始學習佛教教理，以求了解佛法真義，的是一位有相當智慧的人，經過短時期的學習，發現傳來的佛法，不論是經是論，固有很多錯誤，亦多殘缺不全，使人對於高深佛理，難以深入了解，不免感到遺憾！佛法是從印度向外開展的，印度爲佛法的發源地，要想全面的了解佛法，唯有到印度去尋求學習，除此沒有其他辦法。自他有了這個動念後，如何到印度求法的意願，就時刻盤旋在腦海中沒法抹去。

剛好這時正是掀起求法熱潮的時期，很多具有深湛學問的僧人，如康法朗、竺法乘、于法蘭、竺法念、慧常、慧辯、慧叡、智嚴、智羽、智遠諸大德：「或意在搜尋經典，或旨在從天竺高

僧親炙受學，或欲睹聖蹟，作亡身之誓，或遠詣異國尋求名師來華」，先後到印度求法，得以生還回國的，對於中國佛教都有很大的貢獻！法顯知此，更堅定了西行求法的大志，大有不達目的誓不罷休之勢！當時有個晚年出家的道整，在大寺見到法顯，相互交談，特別是談到佛法，談得非常的相契，認爲律藏確很重要，因律是佛法的慧命所寄，怎能不求完整的律藏來華？

法顯與道整經過再三的討論這問題，決定不惜生命的到印度求法，特別是求全部的律藏。到了這個消息傳出，又有慧景、慧應、慧嵬三師，願意加入西行求法的陣營。因而一行乃於東晉安帝隆安三年，亦即公元三九九年，從長安大寺出發。寺主及僧衆，除爲誦經祝福平安往還，並舉行隆重的歡送大會，地方上的各級長官以及各界人民，亦都參加歡送行列。這一幕歡送大會，對於法顯等五人，可說是光榮之至！雖說如此，但是此去所負的任務，是極其艱鉅而又困難，亦可說是冒着生命的危險，踏上求法的道路，沒有大願大力是不可能做到的！

法顯一行五人，離開長安以後，首先所到達的，是當時中國通往西域交通要道的張掖。張掖屬甘肅省，在威武縣的西北。這段路程相當順利，並未感到怎樣困難。當地所有僧衆，感於他們爲法熱忱，知道他們快要到達，特在路上將他們迎接到寺內休息。最使法顯等感到快慰的，就是在此又得五位同道，參加他們到印求法的陣容，那就是僧紹、智嚴、寶雲、慧簡、僧景五人。他們早就有去西天求法的志願，但因感到行程的艱苦、沒有切實的採取行動，現在見到法顯等五人，不怕辛苦的遠去求法，所以也就很樂意的同行，原是五人求法團一變而成十人。

四、求法法侶的聚散

由五人而爲十人的求法團，歡歡喜喜的從張掖出發，所到達的第一站，是甘肅省所屬的敦煌，當時爲敦煌太守（漢制的官名，爲一郡的首長）的李浩（又名李嵩），是個極爲虔誠的佛教徒，對於僧人相當的尊重，長安方面會有信給他，請他照應赴印求法的法顯等五人。太守得信，就爲法顯等五人，準備渡過一片

流沙的一切所需。可是一行到了敦煌，太守李浩見到十人，不免感到爲難起來，因他遵照長安來信，只是準備五人所需，現在忽然多出五人，一時要他如何準備？實情如此不是太守不願幫忙。

後來加入五人中的寶雲，覺得事實是這樣，不能使太守太麻煩，就對法顯說：「我看是這樣，你們可先走，我們會設法跟上來的。」餘四人認爲這是最好的辦法，不過現在既然就要分手，須得約定一個聚會地點，不然，我們怎能在結伴同行？」這個建議當然也是好的，於是智嚴就提議說：「我以爲在烏夷國（在新疆省極西，就是現在的烏耆縣）結合，然後再同越過葱嶺西行。」

十人商量決定後，立即分爲兩隊：智嚴等一隊五人，留在敦煌候機西行，法顯等一隊五人，由太守派人護送度過沙漠。同行法侶，忽然分散，自有依依不捨之感！

法顯等一行五人，在太守派遣的使者陪同下，開始踏上艱困的行程，因爲所要度過的沙漠，不如平地那樣的易行，而是茫茫無際的一片流沙，不特上無飛鳥，下無走獸，而且還有很多的惡鬼熱風，如果不幸碰到，生命只有結束，沒有一個得以倖倖生存的。走到沙漠中間，有時不知方向，祇好借日落日出來辨別方位，或借殘留的人骨作爲去向的指標，有時狂暴大風忽然吹來，假定不會善於躲藏，被風吹到空中不知所蹤，而冷熱無常更是難以忍受，如果不是身體健壯，同樣會丟掉性命的。假定沒有強毅不拔的意志，堅定不移的信念，那是不能度過諸多險難的！

法顯等在沙漠中行進，不知遇到多少風險，受過好多苦難，經十七日的時間，終於安全的走完沙漠，到達東晉時的鄯善國，屬於現在新疆省的一縣，稍作逗留再經過十五天的行程，始到達烏夷國。此國人民對於佛法不大信仰，少數幾個寺廟，生活亦很清苦，對外來的僧侶，只准掛單三天，過期就要離開。爲要等待其他的五人，只好在各寺廟輪流掛單，到了無寺可掛單時，唯有將化來的道糧，共同合作的洗滌燒煮，解決了日常的生活問題。像這樣的一等再等，整整等了一個多月，仍然不見他們到來，有人對此感到焦急，不知他們會不會決定來！

法顯知道同行的法侶中，有人等得不耐煩，於是和藹的安慰大家說：「事情是急不來的，我們要有耐心，更要有信心，相信他們必定會來的，再等一個短時期再說。」法顯既這樣講，只好再耐心等，可是轉眼之間，又是一月過去。正當有人心裏這樣嘆息時，慧嵬從外化食回來，帶着興奮的心情高聲說：「好了，我們可以繼續前進，他們五位都已來了！」彼此散而復聚，當然都很歡喜。但是剛到的五人中的慧簡，發現先到的自食其力，想到前途會有更多更大的困難，於是就對法顯說：「我看我們先到高昌國，（今新疆吐魯番）去，設法求點旅費再來如何？」

是否讓他們才到又去，法顯正在這樣沉思時，那知從長安一同來的慧嵬，又對法顯這樣表示：「高昌方面我也有些人緣，不如讓我與慧簡、智嚴二位同到高昌一行，遠行異國，人地生疏，沒有一點旅費是不行的，不知你的意思如何？」始合而離，不是其餘七人所樂意見到的，但是他們的意志已經決定，終於無法挽回這個局面，只好讓他們到高昌國去，佛法不可思議，三人去後不久，法顯等七人，竟然得到公堂經理符公孫護持，供給他們沿途費用，安心的再邁向旅程，路中沒有居民，沙行同樣艱難，經過三十五天的奔走，終於到達于闐國（今新疆和闐縣）。

于闐是個盛行佛教的國家，對於僧人相當尊重，所以受到很好的禮遇。在此稍作停留，就又分路而行；如道整、慧景、慧應三人，由此到竭義國去，而僧紹則隨着一位胡僧奔向罽賓國（現在的克什米爾）去，剩下來的法顯、寶雲、僧景三人，另走一條路，進向子合國，經過於麾國（今奇靈卡），亦到達竭義國，於是六人會合，再向葱嶺行進，其間不知翻越了多少崇山峻嶺，渡過多少大小河流，始到達葱嶺。此嶺沒有冬夏的分別，終年都是積滿了白雪，據傳山中還有毒龍，如果稍逆其意，就會吐出毒風雨雪，飛沙礫石，遇到這些侵襲；沒有不失命的。

因爲山上終年積雪，所以土人稱爲雪山。山路不但崎嶇難行，而且壁立千仞的有着懸崖，站在懸崖看下去，根本看不到山底，稍不小心就會跌下而粉身碎骨，其間還有懸於山壑間的繩橋，數十處，攀附而過如一鬆手，就會跌落山下，連身體都找不到。法顯等本於爲法的願力，無所畏懼的一一攀過。一行所走的這一

程艱險道路，是過去漢朝張騫、甘英等所從未走過的，師等盡最大努力度過葱嶺，接着又要度過小雪山，此山同樣的寒冷異常，而他們經過時，遇到寒風暴起，抵抗力不強的慧景，受此寒風的侵襲，忽然病倒不能前行，真是一件不幸的事！

正在慧景病倒，法顯去朝禮聖跡還沒回來，僧景、寶雲、慧應三師，參禮過佛鉢寺，竟然說要回國，這使照應慧景病人的道整很感傷的說：「慧景病得這個樣子，法顯朝聖尚未回來，你們怎麼可以說要回國？為什麼在外不能互相關顧？」但是他們三人回國的意志已決，只到病房中看看臥病的慧景，不等法顯回來就毅然離去。原來十人的求法團，那知到了半途就剩下七人，及至慧景病死小雪山，向印邁進的，只有法顯和道整二人，可是到了中天竺，不知是感於路途的難行，還是要在佛國中修行，道整決意不再回國，最後只剩法顯一人求得佛經回國。

慧景在小雪山凍死，可說非常的悲壯，因為此山的寒冷，不是一般人受得了的，所以一行到了雪山，可能慧景的病，還未完全復元，首先感到寒冷，沒有辦法抗拒，就說自己不行。但是在這渺無人煙的雪山上面，又有什麼辦法可以挽救？法顯看到這種情形，只好解開行李，拿出鋪蓋讓慧景睡在上面，稍為禦寒！然而慧景自知不起，一再催着法顯，道整說：「你們現在應該趕快的走，不要因我的病而死在一起，你們求法要緊！」慧景儘管這樣力竭聲嘶的說，法顯怎麼忍心就這樣離去，直到慧景嚥下最後一口氣，他們才帶着無限悲傷繼續西進！

五、法顯所得的靈異

法顯西行，求顯固然是他的心願，朝禮聖蹟亦是他的誠意，所以剛一踏入北天竺，只要是有佛陀聖蹟的地方，無一不去朝禮，所以二人越過雪山，先後再經歷三十餘國，終於到達中印度摩揭陀國首都王舍城，離此不遠有個佛寺，當然就在寺內掛單過夜。聽說佛說法華經等的靈鷲山，就在王舍城的東北，法顯非常興奮的要去朝禮這個極為重要的聖地。可是寺內僧衆却對他說不能去，因為此去，不但山路崎嶇，而且還常有黑獅子出現，遇

到黑獅沒有說是不為牠吞噬，失去寶貴的生命的。

法顯回答說：「我從中華大國來到貴地，除了求取佛陀的正法，就是朝禮佛陀的聖蹟，經過千山萬水，歷盡生命危險，佛說大法的靈鷲山，離此已經不遠，怎麼不去朝禮？」寺僧繼續勸說：「不是不讓你去，實在是太危險，你既為求正法而來，怎麼可以犧牲生命？我們是番好意，務請再為考慮！」法顯那裏肯信，一定要去朝禮。寺僧看勸不住，住持又怕出事，特派兩位住衆，護送法顯前去。可是走了一天，還未到達山上，住衆不敢睡在樹下，就讓法顯一人留此，自己就又回到寺中，至於法顯的死活，他們也就不顧了，認為已盡地主之誼！

法顯亦不勉強留住他們，在他們離去後，自己就向佛說法的靈鷲山遙拜，並不斷的稱念本師釋迦牟尼佛，當然是極為至誠懇切的。好像面見佛陀一樣，可是稱念遙拜還有好久，亦即天黑了以後，果然有三隻極為兇猛的黑獅子，在他的面前幌來幌去，但顯師無所畏懼的照舊禮佛念佛。可是奇跡出現，三隻黑獅走來，不特沒有傷害顯師的意念，反而舐唇搖尾的，蹲在顯師的身旁，好像專為護衛顯師而來，顯師有時摸摸牠們的頭毛，彼此很親熱了幾個小時，伏在顯師足前，聆聽顯師誦經，直到誦經完畢了，三隻黑獅始依依不捨的，離開顯師而去！

當地的僧衆，都知黑獅的兇猛，任何人遇到牠們，鮮有不丟掉性命，對顯師為什麼這樣客氣？不特不吞噬，反而陪伴着，讓顯師撫摩，是什麼道理？或有人不信，特畧為說明：任何生命都是圖求生存的。兇惡的獅虎之類，同樣的要求生存，所以動輒傷人，並非本性如此，而是經驗告訴牠們，如不先下手為強，將會被人類所害，現在看到顯師不動聲色的在禮拜，知道顯師沒有傷害牠們的意思，所以就很溫馴的伏在顯師足下，好像有所領悟的聽顯師說：「你們如覺饑餓，等我誦經完畢，我可以身供養，如果不是如此，就可自由离去，不要到處傷人！」黑獅受顯師慈悲心的感動，對顯師全無傷害之意。以佛法說：一個人只要存心慈悲，任何兇猛獸類都不會傷害你的生命！

朝禮靈鷲山，遇到黑獅子，固安然無恙，朝禮莫藍塔，亦遇

到靈異，就是在塔裏遇到一位記不清自己多大年齡的長壽老人，不但鬚髮皆白，而有幾根眉毛，竟有一兩尺長，可以說是異人。長壽長老看我不像本地人，問我是從那國來的，我說是從中國來的，路程固相當遠，而又異常難行。長老又問你來做什麼？我說是來求取如來正法及爲佛法的戒律。我又問此塔爲什麼叫做莫藍塔？長老回答說：此地原來是莫藍國，當時國王得到佛的一分舍利，就在此建塔供養，所以名爲莫藍塔。

國王雖很發心建塔供養舍利，但是到了國王去世後，無人繼續的供養，也很少有人到此，就漸漸的荒涼了。可真是不可思議，供養舍利的人雖沒有，但池中的一條龍却來供養，可見佛舍利的功德不可思議，龍確也有牠的靈性，沒有人供養牠就來供養，有人供養牠就飛離該池，這是我高師祖親眼所見的。高師祖所以發心在此住下供養舍利，實因他老來此遊玩時，看見一群大象，既用鼻子打掃塔的四週，又用鼻子灑水在塔四週，更見一條大龍，龍頭伸出水面，向塔頂上遙禮，然後再潛入水裏！

顯師將長壽長老所說的話轉告道整，並很嚴肅的說：長老既這樣誠懇的說，我們就當這樣的相信，因爲長老不會對我們年輕人說假話的，所以朝禮聖蹟會有各種靈異，是我們所不可不信的，再以我親見的事對你說：我朝禮靈鷲山時，不特遇到三隻黑獅，且還遇到迦葉尊者，就是在我禮畢下山時，途中遇到一個老和尚，穿的衣服質料雖不怎麼好，但是非常的潔淨，看來似在百歲左右，滿臉紅潤煥發，兩眼炯炯有光，當即想到不是一位尋常出家人，我對對他留下深刻的印象，可能我的業障深重，他走他的路，我走我的路，沒有向前對他行禮。

可是，我繼續的走了一段路程，突又遇到年輕和尚，我以好奇心問道：剛才走過去的那位老和尚，你認識他嗎？他是什麼人？我很想和他見面談談。年輕和尚說：那是佛陀座下頭陀第一的迦葉尊者，你怎麼當面錯過？聽說是迦葉尊者，不想錯過這個希有難得的機會，立即掉轉頭來追趕上去，想向迦葉尊者頂禮。上山只有一條路，追到無路可走時，發現一個大石洞，石洞門口有一塊大石頭堵住，無法可以進去。遇到迦葉尊者，沒有向他禮座，

請求他的開示，不是我業重是什麼？不過由此可以證明，真心誠意朝禮聖蹟，會有種種靈異，是無可懷疑的！

六、法顯求得的經律

顯師等一行從國內出發，目的是爲求得佛陀經律，所以到了北印度及中印度，雖說到處爲朝禮聖蹟忙，而實亦暗暗的尋求經律，可是在北印度，當時一般佛子，仍是口口相傳，還沒有文字書寫的經律，要想得到經律回國，確是非常困難的事！可是到了中印度，住在巴連弗邑摩訶僧祇伽藍，開始學習梵文，在此整整住了三年，終於得到摩訶僧祇律，相傳是祇洹精舍所傳本，從十八部律所從出，而且是佛世時大衆所行的。同時又得薩婆多部鈔律七千偈，雜阿毘曇心論六千偈，經二千五百偈，方等般泥洹經五千偈，另有摩訶僧祇阿毘曇。這是顯師在此學習梵語、梵書、寫律所有的收穫，對此當然感到相當的滿意。

顯師抄得如此衆多的經律，道整自是非常的敬佩，說他這種精神，實在相當難得！可是接着問顯師，你抄這麼多經律，究竟想怎樣處理？顯師很直率的回答說：當然設法運回國內，以補國內經律的不足，我們不惜犧牲生命的來此，目的就是爲此，現在我得到我們所要得到的經律，難道抄好就放在這裏？如果這樣，我們千辛萬苦的來印度做什麼？又這樣不休不息的抄寫做什麼？我要本着我的願力，不論再受怎樣艱苦，必要將諸經律送回國內。

道整西去求法，本意亦如顯師，在於求得戒律，現聽顯師說回，不但不說同回，反說要留印度，使得顯師感到驚奇，問爲什麼不想回去？道整很坦白的說：我們學佛要有規律，更要有安定的環境，才能如法修學，始能得到受用。我自此以後，發現這兒沙門，都是非常如法的，衆僧威儀亦很齊整，真可稱得上是佛國。回顧我們自己的祖國，不特社會沒有秩序，就是僧衆亦無規律，不是僧衆不肯上軌道，而是沒有戒律可資遵守，回去有什麼意思？是以現我誓言：「自今日以至得佛，永願不生邊地。」所以我決定留在佛國不再回去了！

顯師聽他這樣說，當然有他的道理，不過想到彼此同是來求

法，總望能夠一同回去，所以就很婉轉的對道整說：「你說佛國僧人一切都如法的，我也有此同感，原因就是此地僧人，有佛陀的戒律遵循，當然一切如法如律，但如我們將所得的經律全部帶回，慢慢的告訴同道依此去行，我國僧人不是一樣的會如法起來嗎？你爲什麼要留在佛國？又爲什麼忘記來此求法的初心？祖國佛教的開展，我們都負有責任，怎樣使國內佛教發揚光大，怎樣使國內僧團如法如律，只要我們肯得去推動，做成像佛國一樣，我以爲是沒有問題的，你爲什麼不與我同回？」

不論顯師怎樣的勸說，但道整已決心留在佛國，終不爲顯師言語所動，最後斬釘截鐵的對顯師說：「你志在光大國內佛教，並使國內僧衆如法，這種爲法爲人的願心，是我所絕對讚許的，而且以你堅定不拔的毅力，相信你亦會有很大的成就，所以我也不想留你與我同在佛國。人各有志，難以勉強，而我留在佛國，已經決定不變。」顯師聽他這樣肯定的說，知己無法勸其回國，只好繼續抄寫工作，期將所得各種經律，趕快抄完早日東歸。不過想到同來求法的十個法侶，有的在途中就已死去，有的走自己所走的路，有的願留在佛國，撫今追昔不免傷感！

七、顯師的獨自歸國

顯師一心一意的要將所得經律帶回國內，所以抄寫工作告一段落，就與法侶道整揖別，獨自攜帶經律踏上歸程。首先沿着恆河順流而下，到了海口隨着商船，過海到獅子國去（現在的斯里蘭加，亦即是錫蘭）。原因顯師在印度時，就知獅子國的小乘佛教盛行，所以想到那兒再求一些經律。到了獅子國，停留了兩年，在此期間，又得彌沙塞律、長阿含經、雜阿含經以及雜藏等，都是當時中國所沒有的，使得顯師感到非常歡喜，認爲真正不負此行，完全達到西行求法的目的！

在留獅子國期間，有天在玉石雕成的佛像前，一個做小販的商人，特供養顯師一把綢緞做成的白團扇子，抓在手裏看了一看，知道是祖國的產品，心裏頓感一陣難過，眼淚也就潛潛而下！原因顯師出國已十餘年，從未見過祖國物品，現在看到祖國的團

扇，自然興起故國之思，同時萌出東歸之念，在國外再也難以逗留下去。當顯師想要東歸之際，恰巧正好有隻商船，從獅子國要回中國，師遂決意隨此商船，沿着海路回國。此船在當時來說，是隻相當大的船，不但載有很多的貨物，而且還有兩百多搭客，自很相當熱鬧，不會感到寂寞！

商船最初出海的三天，風平浪靜的相當平穩，誰都以爲可以安全的回家，那知三天以後，忽遇到大風暴，不特船身顛簸，而且船破入水，致使人心慌慌，立將可捨之物，紛紛拋入海中，以期減輕船的重量。顯師看到有人丟棄雜物，使他感到最擔心的，就是怕人將他辛苦所得的佛像經律，當作廢紙一樣的拋入海中，那豈不是使他多年所求毀於一旦？想到這點，立刻虔誠的稱念觀音菩薩的聖號，以求大士的加被，讓所得的諸經律，安全的到達中華。真是所謂「人有誠心，佛菩薩感應」。經過顯師祈求，船在狂風暴雨中，漂流十三晝夜，終於安全的到達一小島。

在此小島上停泊，修補好船的漏水處，就又續繼的航行。因弄錯了方向，航行九十多天中，發生種種危難，始到耶婆提國。據說此國，就是現在蘇門答臘。顯師在此停留五月，換乘另一艘要開往廣州的商船出發。從那年的四月十六日出海航行，大概航行了二十多天，在海上又遇到風暴，同船的二百餘人，面對面的互相看着，沒有一個不嚇得面無人色，好像大難就要臨頭，生命就要葬身魚腹，沒有辦法可以挽救。唯有顯師安定如恆，照舊歸命觀音大士，祈求大士慈悲加被，具有宗教信仰的人，除將整個生命交給大士，其他還有什麼辦法可想？

可是世俗經商的人，只知怎樣求得暴利，根本沒有宗教信仰，在此危急緊要關頭，看到顯師喃喃不停，不知隨着稱念聖號，反而以爲大難到來，都是由這和尚關係，因爲過去多次出海，從未碰到大的風暴，現在不能因此和尚，使得大家同歸於盡，於是有人高聲喊出，將這和尚丟到海去，我們就可安全回家，說着有人竟要動手，正在這緊要的關頭，隨顯師回國的一位護法，突然厲聲吼道：「那個要將和尚丟到海裏，請先把我們推下去，不然到了中華大國，我們將會報告國王，嚴厲處罰你們，當今中國國

王，極爲奉佛教僧。」由於護法嚴正申明，衆人始不敢動！

要將顯師丟到大海的那些乘客，受到顯師護法的嚴重警告，始不敢隨便的妄動，得以保全顯師的生命安全。船繼續的航行，唯是隨風飄流，如是飄流七十餘天，不見岸邊是一回事，所帶的淡水已經用完，所攜的食糧亦已吃盡，這才眞的成爲嚴重問題。幸而船主發現船航錯方向，立刻轉舵向西北行，如是又飄流了十二天，遠遠的看到陸地，全船的人才鬆一口氣，及至靠岸登陸，看到藜藿等菜，始知船已到達中國，但還不知是什麼地方。有說這兒就是廣州，有說廣州已經過去，有說根本不知這是何處，大家就請顯師登岸，問問究是什麼地方。

顯師應請登岸，見到兩個打獵的人，就向他們請問，得知是山東青州，海船所靠的地方是牢山，就是現在青島的南岸。青州太守李寔，是位素信佛法的佛子，聽說有沙門從遠方來，非常歡喜的率領很多善男信女，親到海邊迎接顯師，對於顯師異常的禮遇，供養亦相當的優厚。儘管如此，但是住了不久，顯師即欲南歸，太守很誠懇的挽留，可是顯師說：「我不顧生死的奔走萬里，志在弘揚如來的正法，現在此志尚未完成，不能在此多所逗留，謝謝太守的盛意。」太守是個佛教徒，知道譯經的重要，也就不勉強的留住顯師，由顯師親自決定行止。

顯師在青州過了一個夏天，終於向李太守告別，李太守亦很客氣的厚爲供養，並且派人護師南歸。離開青州，師首先到達的是彭城，即今江蘇銅山縣，此地太守對顯師亦相當尊重。在此坐夏結束，本欲即返長安，但因南下順便，就先到建業，即現在的南京，爲當時東晉的首都。顯師到達京都建業時，道場寺的僧衆，予以熱烈的歡迎，在歡迎人潮中，顯師看到先回國的智嚴、寶雲二人，於是互相走近，彼此合掌爲禮，自有另番滋味，另外還有很多朝廷大臣、文人學士，都向顯師這邊蜂擁而來，想和顯師說幾句客氣話，這才使他們三人分開！

八、顯師的譯諸經律

顯師於東晉安帝隆安三年（西紀三九九），從長安出發西去

求法，直至東晉義熙十二年（西紀四一六）歸國，前後總計是十五年。西去的目的是求法，東歸的目的是譯經，所以歡迎的熱潮過後，顯師就在道場寺安定下來，開始做他譯經的工作。在顯師未回來前，寺內已住有一位大禪師佛陀跋陀羅（覺賢大師）是由智嚴、寶雲從罽賓國請來的。顯師與佛師合作，首先譯出大般泥洹經六卷。此經譯出流行民間，是有相當感應的，可見此經的價值，亦見此經與此土衆生有緣，其感應的事實是這樣的：

有位在家學佛的居士，歷史上沒有留下他的姓名，但他家住在朱雀門附近，是個世代的佛化家庭，則是爲當時人所知的。他對顯師譯出的大般泥洹經，非常誠敬的親手抄了一部，以供每日讀誦供養。由於他家貧窮，沒有闢一經室，只與其他雜書放在一起。有天家內發生火患，所有東西均被燒盡，唯有手抄的大般泥洹經，竟未爲烈火燒掉，完全無損的保存在那裏，甚至連卷軸紙色，都沒有絲毫改變，能說這不是一大奇異的靈應？消息傳開了出去，京城所有人民，無不歎爲希有，認爲佛法不可思議，實是值得信受奉行，無怪涅槃經後來在中國盛行一時！

接着，顯師又譯出四十卷的摩訶僧祇律、方等泥洹經、雜藏經、雜阿毘曇心論等，總共譯出三百多卷經律，對中國佛教有着相當的貢獻，爲了敘述遊歷的始末，把所見所聞的事實，一一記下來，成爲佛國記。印度向來是不重視史乘的，而于闐、龜茲等國，又久已湮滅，根本沒有傳記存下來。現在西方研究此方史地的學者，要想知道這一帶的歷史地理，不得不從他國找其資料，我國人遊歷天竺、西域的傳記，雖說有十餘種，但現存的不多。如顯師佛國記，西方視爲鴻寶，直到今日，西方學者，還是以此記爲主要的參考，並且譯成英、法、德各國的文字。

結 說

顯師在京城建業，譯出三藏三百餘卷，百餘萬言，感於當時建業非常混亂，不能安心的修行辦道，就移居到湖北荊州（現在的江陵縣）的辛寺，並在此寺內示寂。有說八十二歲，有說八十六歲，現在難以考定，不過年過八十，亦可說是長壽。

顯師赴印求法，經過千辛萬苦，既不是爲名，又不是爲利，而能不計成敗的回來，全爲住持如來正法，慈悲普濟諸苦有情，

這種爲法爲人的精神，實值千秋萬世的後人之所讚仰！不唯如此，由於師的冒險犯難，對世界文化，對我國佛教，都有極大貢獻，簡說如下：

一、所著佛國記，對當時西域以及印度的情形，記載得都極爲詳細，成爲後代研究西域及印度史地的學者，最好的參考書，這可說是他對世界文化的偉大貢獻！

二、所譯摩訶僧祇律，爲佛教戒律的五大部之一，使中國佛教的戒律充實完備，使諸研究戒律學者，對於學派戒律有更深認識，這可說是他對中國佛教的偉大貢獻！

三、顯師是我國到達印度求法的第一人，亦是第一個發現水陸兩路都可到印度去的途徑，且師所到的地方，是漢時張騫、甘英所從未到過的，這當然亦可說是他對中印交通的一大貢獻！

總而言之，顯師出外十餘年，經歷了三十餘國，不論時間空間，都是不簡單的，而所得的成就，亦非常的輝煌，如沒有大毅力及悲願力，那是絕對做不到的！想到古德的爲法精神，反觀我們現在的佛子，現成的如來家業，不特不能夠擔當，且將無盡的寶藏，視爲無用的廢紙，能不有愧於爲法犧牲的古德？現在正是佛法衰微的時代，我們如不忍見到佛法從這現實世間消失，就當追蹤古德的芳軌，效法古德的精神，負起荷擔如來的家業，積極宣揚如來的正法，使佛陀的正法之光，永遠的照耀這黑暗的世間，讓諸在黑暗中摸索的衆生，循着正法之光的指引，走上解脫的大道，完成生命的解放！

顯師在中國佛教史上，佔有極爲光輝的一頁，雖分兩次向諸位介紹，仍不能表顯顯師爲法精神的千萬分之一。諸位聽了以後，如能急起直追，是爲佛法之幸，亦爲衆生之幸，願在座的諸位，共同發廣大心，爲佛法爲衆生，以大無畏精神，勇猛精進的努力做去，沒有什麼好的佛法供養諸位，謹將法祝三藏西行求法及回國譯經的經過，向諸位畧爲介紹。最後，謹祖諸位在向佛道前進的過程中，善根深植，福慧增長！

(上接第21頁)釋量論畧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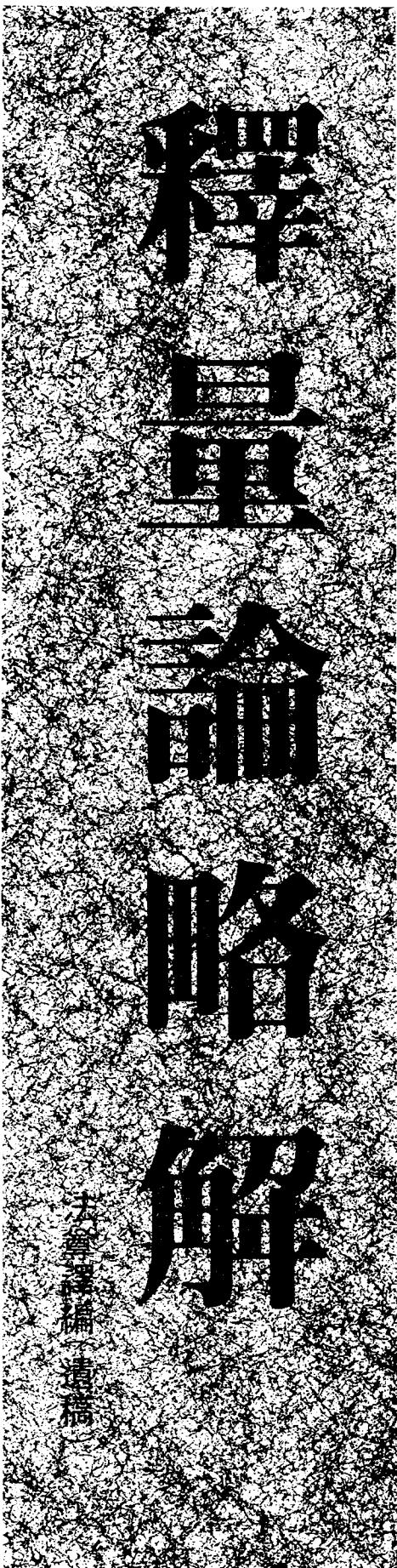
乾二、破其能立

無異義雖無，如說煮者等。異故、業非因，非類屬業故。

是餘聽因故。業亦無有住，無系故聲因，是總則非理。

太過故無業，非諸知說因，得非有因故。由無隨行故，亦非是功能。若煮者等總，如初有性等，如是應明故，不爾，無別故，後亦不應顯。待所作饒益，方是能顯者，無變故無待。若此有增盛，剎那故，何作。雖同是各顯，種類隨相近，於某轉、非餘。此是聲知因。

外曰：諸別法必有餘實總，以有總聲及總覺轉故。曰：此因不定，雖無餘義無異分之總，亦說煮者等故。若謂唯煮飯之業是煮者聲隨轉之因者，煮飯之業應非煮者聲隨轉之因，以物體各異故。若謂煮飯業之類，是煮者聲隨轉之因者，煮飯業之類，應非於多煮飯者、煮聲隨轉之因，以系屬彼業不系屬煮者故。又言「煮飯之業」是餘聽聞之因緣故。又先曾作煮飯之業，現在不作煮飯業之人，現在煮飯者之聲應不轉，以現在不住煮飯之業故。又卽彼人，煮飯業之總是煮者聲現在於汝隨轉之因，不應道理，彼總於汝現在無系屬故。若無系屬猶是因者，太過失故。若謂現在雖無業亦是因者，若已無業，則現在非煮者知說之因，若如是，則汝得非有因之煮者故。若謂煮飯功能是煮者聲異隨轉之因者，諸煮飯功能應非煮者聲隨轉之因，是互不隨行的法故，若謂煮者等之總，是煮者聲隨轉之因者，則後當煮飯之人初生無間，如最初有性等，彼應卽明顯爲煮者，以從最初卽與煮者之總會合故。若謂非最初卽明顯，如是後亦不應顯，以先既不顯，先後無差異故。若謂要待煮飯作用有所饒益方是能顯，彼人應不待緣，無變異故。若謂此人由緣有所增盛，彼人應是剎那性，從緣生故。若許爾者，彼人煮飯作用何所饒益？以于煮飯作用時已壞滅故。外曰：既無常事總法相同，則樹聲與分別于別樹與別牛有轉不轉之區別，不應道理。曰：雖同無常事總法，物體各故，然由樹之遣除總類近者，則于某別樹，樹聲隨轉，于餘牛上樹聲不轉，即此遣餘，是爲聲智隨轉之因故。



(續完)

未三、解釋教義

此無少體性。從諸聲通達，卽了知遮餘，其中無某別，通達，某餘義。亦非作二聲，非互相有故。無事見具事，是由覺染壞。是故非勝義，餘則從事遮，卽不成爲事，說此異此故。

不能許爾，以說此栴檀，異此非樹故。

已三、斷後有境無用之諍，分二：午一、明前後有境行境各異，二、自他建立應不應理之差別。今初：

若遮一雜義，以一聲或因，作事，彼全無，所遮事所遮。若從能詮中，無餘皆通達，由事功能故，多果一所依。

或曰：若無總事，應以自相爲聲所詮。自相分故，則後有境應成無用。曰：若於聲上，就覺中遮一合雜之常義，則言「聲無常」之聲或成立彼之因，於彼聲中，全無以遮常事之一切法爲所詮（卽非以聲上一切法爲所詮），只於聲上遮一常性爲所作事故。若從某法之能詮中通達一切分者，是由事之功能力故（非由言聲能詮一切分）。故無後有境無用之過，以言所作無常之聲多果於一所依轉故。

此從非樹遮返所現，無少體性，是增益故。其通達樹中，都無由某遮非樹所簡別而通達之某餘義，以由言樹諸聲，通達遮非樹所現之門中，而通達餘遮非樹故。又遮非樹而詮樹者，亦不須作遮非樹聲與言樹聲之二種聲，由說樹聲卽了知遮非樹故。以樹與非樹是正相違，非有互依之第三品故。又此現從非樹遮返，亦非勝義，以從無事見爲具事，是由覺所染壞故。若餘是事者，則現從樹事返，應不成爲樹事，以與栴檀、物體若一若異，皆非有故。若言異者，則栴檀應非從非樹遮返，以與現從非樹返物體異故。

午二、自他建立應不應理之差別，分二：未一、總與共所依

應不應理之差別，二、立名應不應理之差別。今初：

彼果無差別，頓達某一切，彼體雖離總，已說其無異，然由名而說。

若示一遮時，不斷餘而住，彼遍彼，現一，爾時就覺前，成爲其所依。若聲能遮遣，當觸於事法，說彼於彼有。一事非能詮。覺不現，可現，無事決定故。故遣餘有境，諸聲及覺性，亦說爲總境，事無彼等故，事唯一體故，覺何見體異。一法隨行還，一義非行境。若異，則無別，名言應無因。一切遮有故，無彼等過失。

或曰：若無總事，則總與其所依皆不應理。曰：若示一遮非青時，言青之聲不遮斷餘鄖波羅而住，以現見彼青遍彼鄖波羅故。青鄖波羅花，就覺前是其所依，以是現爲具二種遮之一有法故。彼言瓶之聲，若觸瓶事之法，則說彼法爲有汝所有，遮非瓶故。其一總事非是能詮，以無總事量決定故。以若有者，無錯亂覺應可現見，而無所見故。以總爲境之諸聲及覺性，亦說爲遣餘之有境，以說遮者（即佛弟子）總與其所依皆應理故。說常事總者，總與其所依彼等非有故。如何非有？如瓶與金瓶爲一爲異？若如數論者說物體唯一者，則瓶與金瓶云何覺其體異耶？應不見異，以與金瓶是一體性故。若許爾者，應與彼爲一。若是一者，則於瓦瓶隨不隨行，成二種性，以是瓦瓶之總（即隨行），又與金瓶是一故（即不隨行）。不能許爾、以一法於一義，非既隨行，又從彼還爲行境故。若如勝論者說：物體異者，則無差別共所依之名言，應成無因，以總別各異故。於一切遮，則無彼等無總與共所依之過，以於同類異類一切遮中皆有故。

午二、自他建立應不應理之差別，分二：未一、自宗應理，二、他派不應理。今初：

爲顯彼果故，異法同一果，老者說一聲。是對無彼果，遮除之因者。顯示諸異難，不能，無果故。非於事，諸事，各住自體故。所有雜色體，黃色則非有，從非彼果遮，則於二俱有。於義若無異，聲異則非理。故欲求彼果，亦異無彼果。譬如由眼等，生一色識果。何故、有宣說：

外曰：若無總事，則立名無用。曰：如諸別牛，物體各異，然作一類果，諸老年人以一聲立名（曰牛），爲顯彼諸別牛能作一類果故。又諸別牛，同有牛聲轉之因由，是從無彼牛果而遮除爲因之聲轉故。問：何故不於不待遮非彼之各各別法而立名耶？曰：若不待遮非彼，於各各別法立名，不應道理。以不待遮非彼，顯示各別異法，極爲困難，不能如是顯示，如是顯示無有果故。非於常事總上立名，以一切事各自體不雜亂故。如雜色體性，非黃色有故。雜色與黃色義雖無異體之總，然無異類之聲轉則應理，以從非有彼牛果而遮，則於彼二俱有故（雜、黃皆是牛）。若欲求彼牛果者，亦應許無彼牛果之異性，以無常事總故。雖無常事總，然一聲轉，譬如宣說眼等能生無差別果，以說是有緣色識一果者故，眼等三緣彼等體性，雖離總無異體，然由立名而說是根識之因。是爲頓時通達某根識之一切因聚故。

未二、他派不應理，分二：申一、敘計，二、破執。今初：

若謂一住故，諸多亦聞一。

若謂諸別法雖多，然一聞轉，以有一常總分住故。

申二、破執，分二：酉一、破常事總住，二、破無分總住。初又分二：戌一、標，二、釋。今初：

住爲依爲顯？如是彼非理。

汝說彼總安住於別之義，爲依諸別，爲由別顯？如是皆不應理，是常事故。

戌二、釋，分二：亥一、破依，二、破顯。今初：

於常無益故，非依如盤等，於墮性棗等，亦能生彼境。彼亦無是用。無彼亦住故。非住。復非理，若異若不異，

觀察皆非理。

彼諸別法應無餘依義，以諸別法不能饒益故，是常事故，若謂盤應非棗之所依，於彼不饒益故。曰：盤等能益於棗，往下墮性之棗爲棗之親因、及境，同能生故。由諸別法饒益別總，汝亦無彼用，以是常故。若謂總已成就，由別法使住。曰：諸別法非使已成者住，卽無彼別法已安住故。又由別法令住，彼亦非理。以云法爲住，爲異非異，如是觀察，皆非理故。

亥二、破顯

於自堪生識，爲此就餘作，所顯，堪能性，作者亦是因。此若先已能，待彼則不可。無變異故彼，豈由具總顯。非如眼藥等，於根起作用，於彼有無時，通達無異故。

諸種類能顯，若許具種者，燈等能顯者，應得具牛等。

若謂彼別法是能顯總，曰：如彼瓶色，是燈光所顯，許彼燈光是能顯之因，爲使緣自之識堪能生起故，就餘燈光前而作，其燈光亦是堪能生緣自識之作者故。此總不可觀待彼別法生緣自識，以在別法之前已能生緣自識故。又彼總豈是由具總別法而顯？應非彼顯，無變異故。若謂別法是於緣總諸根而起作用，曰：彼諸別法亦非如眼藥等於緣總根而起作用，以汝有無之時，通達彼總無差異故。若說由是諸種類之能顯，許具種類者，則燈等亦應得具牛等性，以能顯牛故。

酉二、破無分總住，分二：戌一、總破，二、別破。今初：

諸謂類從別，爲餘、非餘有？彼先無諸別，‘總慧如何起？見一所有者，於餘不見故。非餘、不隨行，餘亦非依故。

諸謂類是總者，其類爲從別法，其體爲餘耶？爲非餘而有耶？於彼宗中，先無之諸別法上，如何生起總慧耶？應不能起，以總無分，於前一別法所見有者，於後餘別法不可見故。其原因謂彼總與前別法，其體爲一爲異？若體一者，則於後別法應不隨行，以

非離前別法而有餘性，是一體故。若相異者，則總應不依前別法，以離彼爲異體，又非因果故。

成二、別破，分二：亥一、破勝論宗，二、破數論宗。初又分二：乾一、破總體性，二、破其能立。初又分二：坎一、破別法間隙無總，二、破有總。今初：

不行，彼非有，非後有、具分。不舍前所依，嗚呼失敗因。安住餘法者，不動於自處。於生餘處上，安住、極其理。彼事於何住，於彼無系屬，周遍彼等境，嗟乎太希有。

衛世師說：「總住一切」。彼一派弟子解說此義，謂總唯遍於自所依（就是說，所依的差別法上才有總，無所依處即無總）。若爾，則總於新生之別法應不隨行，以有新生別法之處，既非先有，亦非後有，亦一分住於先別法，一分移於後別法之具分故。亦非完全轉移於後別法，以未棄捨先所依別法故。嗚呼勝論派計總之理，唯是失敗之因，以前後別法隨計何者具足其總，則餘分無總，若計二者皆具足總，則失壞計總無分故。又若彼總住於離前別法，生於餘處之別法者，極爲具理，卽不應理。以安住於前別法不動自處，體無分故。又若彼總遍於新生諸別法之境者，嗟乎太爲希有，卽不應理，以彼新生別事安住何處，汝於彼處無系屬故。

坎二、破別法間隙有總

若總類普有，一顯彼顯性，無異故普見。彼非特別顯，未通達能顯，必不達所顯，總與具總法，何故相反許。

彼另一派說：遍於一切有無別法處，皆有總類。若爾彼總應一切處普見，以於一處別法所顯性，於一切處無異分有故。若謂非一切處可見，要特別法所顯故。彼總應不待別法所顯，以未通達能顯，必不通達所顯，總與具總之別法，通達之理，何故相反而許。由取汝門而緣別法故。（前計由總而知別，今反說要由別顯總，前後相反）



淨土不離非妙法
一念無生無滅時

源

太
始
如
民
起
聞
萬
物

楊白衣

西方極樂世界的位置古來議論紛紛，莫衷一是。有提倡唯心淨土，自性彌陀而否定外在淨土的；有肯定確在西方的；有認為包攝娑婆世界的，有主張指方立相的等等，真是五花八門。

極樂國土之指在西方，一般認為：西方象徵了死或輪迴的終極以及最後生、未來；西方是萬物的終極、光源；西方是緣由印度人的習慣，蓋印度爲熱帶，日間酷熱難堪，日沒涼風吹來極爲涼爽，因此渴望西方；以密教說，西方是五大之一，屬水大，代表清淨；以五色說，西方當白色代表無垢；以五智說，當妙觀察智，故能鑒萬機應機教化。

勢。除了上面所解釋之外，尚有「有相卽相」、「一隅卽無邊」等說法。現將見于經論的看法列舉如下：

諸佛如來是法界身，法界是衆生心法也。以心能生世間出世間一
一切法(一)、「往生論註」上說

(三)、「安樂集」下說不舍旃檀火，謂知大煩因，第一此彼取相，料簡縛脫者，若取西方淨相，疾得解脫，純受極樂，智眼開朗，若取此方穢相，唯有妄樂癡盲厄縛憂怖。問曰：依大乘諸經，皆云無相，乃是出離要道，執相拘礙不免塵累，今勸衆生，捨穢欣淨，是義互何？答曰：此義不類。何者？凡相有二種：一者、于五塵欲境，妄愛貪染，隨境執着，此等是相，名之爲縛。二者、愛佛功德，願生

(二)、「安樂集」上說問曰：或有人言，大乘無相，勿念彼此。若願生淨土，便是取相，轉增漏縛，何用求之？答曰：如此計者，將謂不然。何者？一切諸佛說法要具二緣：一、依法性實理，二、須順其二諦，彼計大乘無念，但依法性。然，謗無緣求，即是不順二諦。如此見者，墮滅空所收……今勸行者，理雖無生，然，二諦道理非無緣求，一切得往生也。（大、四七、八、中）

(三)、「安樂集」下說不舍旃陀羅，謂知大煩因。
第一此彼取相，料簡縛脫者，若取西方淨相，疾得解脫，純受極樂，智眼開朗，若取此方穢相，唯有妄樂癡盲厄縛憂怖。問曰：依大乘諸經，皆云無相，乃是出離要道，執相拘礙不免塵累，今勸衆生，捨穢欣淨，是義互何？

（不轉夢81頁）
由東房門而蘇眠若姑。（曉惟由縣而眠，今又強要由眠還縣，應，必不盡數。還，蘇與具縣之眠若，數盡之野，研始昧又而春時誤何景，要耕眠若復曉姑。如縣廳不耕眠若復曉，以未曉盡遠，未盡數通曉，必一瞑無眠若姑。昔齋公一曉惟縣廳一曉，未盡數通曉，必不數復曉，蘇與具縣若，研姑昧又者。告齋公晉言，一曉如曉對，無異姑晉言。如非耕眠還，則一曉

淨土，雖言是相，名爲解脫。……又彼淨土所言相者，即是無漏相、實相相也。（大、四七、一八、中、下）

二、彌陀淨土相即無相

「往生論註」下說

上國土莊嚴十七句，如來莊嚴八句，菩薩莊嚴四句爲廣，入一法句爲畧，何故？示現廣畧相入。諸佛菩薩有二種法身：一者、法性法身，二者、方便法身。由法性法身，生方便法身；由方便法身，出法性法身。此二法身，異而不可分，一而不可同。是故廣畧相入，統以法名，菩薩若不知廣畧相入，則不能自利利他。（大、四〇、八四一、中）

三、彌陀淨土在中央

「無量壽經」下說

佛告阿難，無量壽佛威神無極，十方世界無量無邊，不可思議，諸佛如來莫不稱歎，於彼東方恆沙佛國，無量無數菩薩衆，皆悉往詣無量壽佛所，恭敬供養及諸菩薩聲聞大眾，聽受經法，宣布道化，南西方四維上下，亦復如是。（大、一二、二七二下）

東方諸佛國，其數如恒沙，彼土菩薩衆，往觀無量覺，東西北四維，上下亦復然，彼土菩薩衆，往觀無量覺。

四、彌陀淨土在西方

「無量壽經」上說

阿難白佛，法藏菩薩爲已成佛，而取滅度，爲未成佛，爲今現在？佛告阿難，法藏菩薩今已成佛，現在西方，去此十萬億刹，其佛世界名曰安樂。（大、一二、二七〇、上）

「觀無量壽經」說

我爲汝廣說譬喻，亦令未來一切凡夫，欲修淨業者，得生西方極樂國土。

如來今者，教韋提希及未來世一切衆生觀於西方極樂世界。（大、一二、三四一、下）

五、彌陀淨土在十萬億土之西

「阿彌陀經」說

爾時，佛告長老舍利弗，從是西方，過十萬億佛土，有世界名曰極樂，其土有佛，號阿彌陀，今現在說法。（大、一二、三四六、下）

「般舟讚」說

不知彌陀國遠近，佛道：超過十萬億，道里雖遙，不足到禪指之間入寶池。唯恨衆生疑不疑，淨土對面不相忤。（大、四七、四五〇、上）

六、彌陀淨土鄰接娑婆

「觀無量壽經」說

爾時世尊告韋提希，汝今知不？阿彌陀佛去此不遠。（大、二四、三四一、下）

「安樂集」說

問曰：或有人言：願生十方淨國，不願歸西方，是義如何？

答曰：此義不願，於中有三。何者？一、十方佛國非爲不淨，然境寬則心昧，境狹則意專。……二、十方淨土雖皆是淨，而深淺難知。彌陀淨土乃是淨土初門……三、彌陀淨國，既是淨土初門，娑婆世界即是穢土末處……此乃是穢土終處。安樂世界既是淨土初門，即與此方境次相接，何不去也。（大、四七、九、下十一〇、上）

七、立方立相之理由

「觀無量壽經」說

佛告韋提希，汝及衆生應當專心繫念一處，想於西方，云何作想

? 凡作想者，一切衆生自非生盲，有目之徒皆見日沒，當起想念，正坐西向，諦觀於日。（大、二四、三四一、下—三四二、上）

關於佛教韋提希夫人觀日的理由，「定善義」作如下的解釋：答曰：此有三意：一者、欲令衆生識境；二者、欲令衆生識知自業障輕重；三者、欲令衆生識知彌陀依正二報，種種莊嚴光明等相，內外照耀。越過此日百千萬倍。

「安樂集」說

問曰：何故要須面向西，坐禮念觀者？

答曰：以閻浮提云日出處名生，沒處名死。藉於死地神明趣入，其相助便。是故，法藏菩薩願成佛在西，悲接衆生。由坐觀禮念等面向佛者，是隨世禮儀。若是聖人，得飛報自在，不辨方所，但凡夫之人，身心相隨，若向餘方，西往必難。

「法事讚」下說

一切佛土皆嚴淨，凡夫亂想，恐難生。如來別指西方國，從是超過十萬億，七寶莊嚴最爲勝。（大、四七、四三一、中）

「往生禮讚」說

已成窮理，真有徧空威。在西時現小，但是暫隨機。（大、四七、四四四、中）

「般舟讚」說

佛如衆生雜亂，倒教正念，住西方。（大、四七、四五〇、上）

（完）

註釋

Rg - Veda IX 113, 7
Rg - Veda I 154, 5

Satapatha Brāhmaṇa XI 5, 4, 14
大正藏、九、六九四下、七八六中。

大正藏、九、二五、中。

大正藏、九、五四、中、下。

（上接第32頁談衆生皆有佛性）
信愛二者：

染愛者，害道之因，蓋情愛如火，愛火綿延，永燃不熄。愛如大河，苦流長汎。業爲田，識爲種，無明闇覆，愛水爲潤，故生而又死，死而又生，輪迴輾轉不絕。愛極而樂，樂久而又生愛，愛樂相纏，極樂而悲，悲極而苦而痛。愛如毒藥，足以害道，恩愛繫縛，而害修行辦道。

信愛者，助執之因，由愛生見，由見生行，愛行、見行，有助執着，行者於諸衆生。若起愛見，即難捨離，亦令諸衆生，落愛見坑，失菩提路，愛者思惑，見者見惑，愛見成惑，何能明道？小乘菩薩，於三大阿僧祇劫間，雖發四弘誓願，修六度萬行，濟度衆生，然未斷見思煩惱，乃成伏惑行因，故其大悲亦虛妄不淨，能令人爲疲厭之想。又者，能修慧行，若得法而愛著，即等似無明覆蓋，閼鈍愚癡，蓋愛著自法，必毀訾他人法，雖洗除心垢，仍有法垢，如同六塵愛染。深着虛妄法，堅愛不能捨，不能見佛性。是以愛師長、愛菩薩、愛金剛、愛敬法、愛敬佛，都成法愛煩惱結，不能得中道，不能得第一義諦。

所以，佛說：「無明、有愛，是二中間，則有生、老、病、死之苦。」永墮輪迴生死，不能見佛性。

然則，如何才能出離生死，所見佛性？以常見能見佛性嗎？不能。以斷見能見佛性嗎？不能。因常見、斷見都是偏見，不是中道。無常、無斷才是中道。以無常、無斷觀照十二因緣、不生不滅、不常不斷。非一非異、不來不去、不增不減、不垢不淨：非因果，無執著，不礙滯，能得此智慧，方是中道義。以此中道義能見佛性，證得佛性，此佛性即是大般涅槃，常恒不變。

是故，一切衆生，當各自努力超升，由螻蟻而至難得的人身，由下智人得聲聞道，超升至中智人得緣覺道，超升至上智人得菩薩道，超升至上上智人得佛道。得佛道者，得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了了見佛性。雖一闡提等能破一闡提，即能得十力、四無所畏、大悲三念處，終能了了見佛性，是故，佛說：「一切衆生悉有佛性！」

菩薩應修九想與八念



「大智度論」集粹之二十一

九想者：脹想、壞想、血塗想、膿爛想、青想、噉想、散想、骨想、燒想。

行者先持戒清淨，令心不悔故。易受觀法，能破淫欲諸煩惱，號哭呼天。氣滅身冷，無所覺識，此爲大畏，無可免處。死至無貧富，無勤修善惡，無貴亦無賤，老少無能免，無祈請可救，亦無欺誑離，無捍格得脫，一切無免處。

死法，名爲永斷恩愛之處，一切有生之所惡者，雖甚惡之，無得脫者。我身不久，必當如是，同於木石，無所差別。我今不應貪着五欲，不覺死至，同於牛羊，我既得人身，識別好醜，當求甘露不死之法。

行者見死屍膨脹，如革囊盛風，心生厭畏。身中主識，役卸此身，視聽、言語，作罪、作福，以此自恣，爲何所趣？而今但見空舍在此，但見膨脹，好在處何？作此觀已，訶著欲心：此臭屎囊，膨脹可惡，何足貪著！死屍風熱轉大，裂壞在地，五臟、屎尿、膿血流出，惡露已現，行者取是壞相，以況己身，我亦如是，皆有是物，與此何異？我爲甚惑，爲此屎囊薄皮所誑，如燈蛾撲火，但貪明色，不知燒身。

行者見已，念此死屍，本是好色，好香塗身，衣以上服，飾以華綵，今但臭囊，膿爛塗染，此是真實分，先所飾綵，皆是假借。行者思惟：本見身法，而會而有身相，男女皆可分別，今已離散，各在異處，和合法滅，身相亦無，皆異於本，所可愛著，今在何處？身既離散，處處白骨。觀是骨人，是爲骨想。

骨想有二種：一者、骨人筋骨相連。二者、骨節分離。筋骨相連，破男女、長短、好色、細滑之相。骨節分離，破衆生根本實相。骨想復有二種：一者、淨。二者、不淨。淨者，久骨白淨，無血無膩，色如白雪。不淨者，餘血塗染，膏膩未盡。此屍初死，形猶似人，骨肉敗壞，本相都失，一切有身，皆歸無常，我亦如是，覩是等九想，斷諸煩惱，於滅淫欲最勝，爲滅淫欲故，說是九想。

九想與十想何異？蓋九想爲遮未得禪定，爲淫欲所覆故；十

智銘

想能除滅淫欲等三毒。九想如縛賊，十想如斬殺。九想爲初學，十想爲成就。是十想中，不淨想攝九想。復次，九想爲因，十想爲果，是故，先九想，後十想。九想爲外門，十想爲內門。是故經言：二爲甘露門：一者、不淨門。二者、安那般那門。是九想，除人七種染著：染著色、染著形容，染著威儀進止、染著語言，染著細滑，柔膚軟肌，或染著以上五事、染著人相。

死想，多除威儀、語言愛，脣脹想、壞想、瞰想、散想、多除形容愛，血塗想、青瘀想、膿爛想、多除色愛。骨想、燒想，多除細滑愛，九想除雜愛，及所著愛。瞰想、散想、骨想，偏除人愛。瞰殘離散白骨中，不見有人可著，以是九想觀離愛心，瞋、癡亦微薄，不淨中淨顛倒，癡故著是身。今以是九想，披析身內，見是身相，癡心薄，癡心薄則貪欲薄，貪欲薄則瞋亦薄。三毒薄故，一切九十八使山皆動。漸增進其道，以金剛三昧，摧碎結山。

九想雖是不淨觀，依是能成大事。菩薩於衆生，心生憐愍，知衆生以三毒因緣故，受今世，後世，身、心苦痛。是三毒終不自滅，亦不可以餘理得滅，但觀所著內、外身相，然後可除。以是故，菩薩欲滅是淫欲毒故，觀是九想。菩薩以大悲心，行是九想，作是念：我未具足一切佛法，不入涅槃，是爲一法門，我不應住此一法門，我當學一切法門，以是故，菩薩行九想無所妨。

八念者：念佛、念法、念僧、念戒、念捨、念天、念人出息、念死。

何以在九想之後，次第說八念。蓋佛弟子於阿蘭若處，空舍、家間、山林、曠野、善修九想，內、外不淨觀，厭患其身而作是念：我云何担是底下不淨屎尿囊自隨？歎然驚怖，及爲惡魔作種種惡事來恐怖之，欲令其退。以是故，佛次第爲說八念。如經中說：佛告諸比丘：若於阿蘭若處，空舍、家間、山林、曠野，在中思惟，若有怖畏，衣毛爲豎，爾時當念佛。佛是多陀阿伽度、阿羅訶、三藐三佛陀，乃至婆伽婆，恐怖則滅。若不念佛，當應念法。佛法清淨，巧出善說，得今世報，指示開發，有智之人，心力能解，如是念法，怖畏則除。若不念法，則當念僧，佛弟

子衆修正道，隨法行，僧中有阿羅漢向、阿羅漢，乃至須陀洹向、須陀洹。四雙八輩，是佛弟子，衆應供養，合掌恭敬，禮拜、迎送，世間無上福田，作如是念僧，恐怖即滅。佛告諸比丘：釋提桓因與阿修羅門，在大陣中時，告諸天衆：汝與阿修羅門時，設有恐怖，當念我七寶幢，恐怖即滅。若不念我幢，當念伊舍那天子寶幢，恐怖即除。若不念伊舍那寶幢，當念婆樓那天子寶幢，恐怖即除。以是故，知爲恐怖因緣故，次第說八念。

一、念佛

何謂念佛，行者一心念佛，得如實智慧，大慈大悲成就，是故言無錯謬，粗細、多少、深淺，皆無不實。皆是實故，名多陀阿伽度。身放大光明，偏照十方，破諸黑闇，心出智慧光明，破衆生無明闇冥，功德、名聞亦偏滿十方，去至涅槃。有如是功德故，應受一切諸天、世人最上供養，是故名阿羅訶。佛一切智慧成就故，過去、未來、現在，盡不盡，動不動，一切世間了了悉知故，名爲佛陀。……得是九種名號，有大名稱，偏滿十方，以是故名婆伽婆。經中佛自說如是名號，應當作是念佛。見佛身者忘却五欲，萬事不憶，若見佛身一處，愛樂無厭，不能移觀，佛身功德如是，應當念佛。佛……以善修大悲智慧故，具足慧衆，餘人無是大悲，雖有智慧，不得具足。大悲欲度衆生，求種種智慧故及斷法愛，滅六十二邪見，不墮二邊，若受五欲樂，若修身苦道，若斷滅，若計常，若有、若無等，如是諸法邊。佛慧無上，徹鑒無比，從甚深禪定中生故，諸粗細煩惱所不能動故，善修三十七品、四禪、四無量心、四無色定、八背捨、九次第定等諸功德故，有十力、四無所畏、四無礙智、十八不共法，得無礙不可思議解脫故，佛慧衆具足。

復次，念佛解脫衆具足，佛解脫諸煩惱及習，根本拔故，解脫真不可壞，一切智慧成就故，名爲無礙解脫。成就八解脫，甚深偏得故，名爲具足解脫。及離時解脫和慧解脫故，便具足成就其解脫。成就如是等解脫故，名具足解脫衆。再者，破魔軍故得解脫，離煩惱故得解脫，離遮諸禪法故得解脫。於諸禪定入出自無礙故。

復次，菩薩於見道諦中，得深十六解脫：一、苦法智相應有爲解脫。二、苦諦斷十結盡，得無爲解脫。如是乃至道比智思惟道中，得十八解脫：一、或比智或法智相應有爲解脫。二、斷無色界三思惟結故，得無爲解脫。如是乃至第十八盡智相應有爲解脫。及一切結使盡，得無爲解脫。如是諸解脫和合，名爲解脫衆具足。

復次，念佛解脫知見衆具足。解脫知見衆有二種：一者、佛於解脫諸煩惱中，用盡智自證知，知苦已，斷集已，證盡已，修道已，是爲盡智解脫知見衆。知苦已不復更知，乃至修道已不復更修，是爲無生智解脫知見衆。二者、佛知是人入空門得解脫，是人無相門得解脫，是人無作門得解脫，是人無方便可令解脫，是人久久可得解脫，是人不久可得解脫，是人卽時得解脫，是人輒語得解脫，是人苦教得解脫，是人雜語得解脫，是人神通力得解脫，是人說法得解脫，……如是等種種因緣得解脫，如法眼中說。於是諸解脫中了了知見，是名解脫知見衆具足。

復次，念佛一切智、一切見，大慈、大悲、十力、四無所畏，四無礙智，十八不共法等，念如佛所知無量不可思議諸功德，是名念佛。是念在七地中，或有漏、或無漏，有漏者有報，無漏者無報。三根相應：樂、喜、捨報。行得；亦果報得。行得者，如此間關中，學念佛三昧，果報得者，如無量壽佛關人，生便自然能念佛。如是等，如阿毗曇中廣說。

二、念 法

何謂念法？念法者，如佛演說，行者應念：是法巧出，得今世果，無熱惱，不待時，能到善處，通達無礙，巧出者，二諦不相違故。所謂世諦、第一義諦。智者不能壞，愚者不起諍故。是法亦離二邊。所謂若受五欲樂，若受苦行，復離二邊；若常、若斷、若我、若無我，若有、若無，如是等二邊不着，是名巧出。得今世果者：離愛因緣世間種種苦，離邪見因緣種種論議鬥諍，身心得安樂。復次，此佛法中因緣展轉生果，所謂持戒清淨故，心不悔，心不悔故生法歡喜，法歡喜故身心快樂，身心快樂故能攝心，攝心故如實知，如實知故得厭，得厭故離欲，離欲故得解脫，得解脫果報得涅槃，是名得今世果。

行者能如佛所說，次第修行，無不得報，若不隨佛教，不次第行，破戒亂心，故無所得，非法不良也。諸未得道者，今世雖不得涅槃，後世得受福樂。漸次當得涅槃，終不虛也。如佛所說：其有出家爲涅槃者，若遲若疾，皆當得涅槃。如是等能得今世果。無熱惱者：熱惱有二種：身惱、心惱。身惱者：繫縛牢獄，拷掠、刑戮等。心惱者：淫欲、瞋恚、慳貪、嫉妒因緣故，生憂愁、怖畏等。此佛法中，持戒清淨故，身無是繫縛牢獄，拷掠、刑戮等惱。心離五欲，除五蓋，得實道故，無是淫欲、瞋恚、慳貪、嫉妒、入邪疑等惱。無惱故無熱。

復次，無漏禪定生喜樂，偏身受故，諸熱則除。熱惱若屬見、若屬愛，是名熱，佛法中無此故，名無熱惱。佛法中無受待時，隨修八聖道時，便得涅槃。佛法中所謂時藥、時衣、時食者，隨世俗法，如佛法久住故，結時戒。若爲修道得涅槃及諸禪定、智慧微妙法，不待時也，佛法但待因緣具足。若雖持戒、禪定，而智慧未成就，不能成道。若持戒、禪定、智慧成就，便得果，不復待時。

能到善處者，是三十七無漏道法，能將人到涅槃。佛法雖無去無來，但諸法能將諸法去，無漏善五衆斷，五衆中強名衆生，將去涅槃。因緣和合無有作，亦無有將去者，而果報屬因緣，不得自在，是卽名爲去。通達無礙者，得佛法印故，通達無礙，如得王印，則無所留難。

佛法印有三種：一者、一切有爲法，念念生、滅皆無常。二者、一切法無我。三者、寂滅涅槃。行者知三界皆是有爲，生、滅作法，先有今無，今有後無，念念生滅，相續相似生故，可得見知。衆生於無常法中常顛倒故，謂去者常住，是名一切作法無常印。一切法無我，諸法內無主、無作者、無知、無見、無生者、無造業者，一切法皆屬因緣，屬因緣故不自在，不自在故無我，我相不可得故，是名無我印。作法是無常，不作法無因緣故，不生不滅，不生不滅故，不名爲無常。不作法，不生心著顛倒，以是故，不說是無常，可說言無我。有人說：神是常徧知相，以是故，說一切法中無我。



爲素食主義說話

：八張贊成票

小提琴家孟努欣 Yehudi Menuhin 每到紐約，所作的第一件事便是打電話到他所喜愛的天然食物店定貨：麥片、粥、乳酪、羊乳、芽麥麵包，冰淇淋、奶油、水果、蔬菜等。在他所演奏過的每一城市，都有一個他喜愛的購物處，使得他的素食旅行生涯舒服些。美國衆議員賈可布 Andrew Jacobs 出席政治宴會，會中難以供應無肉之食，他就乾脆不吃。

「有時我等到餐會已過才出席，」這位印地安那州的民主黨說：「有時我先吃一頓好飯，然後週旋於賓客之間，跟他們握手言笑。」

在一個大體上肉食的社會中，「素食者」通常意味著飲食方

、穀物對健康的價值，並力求素食烹調方法的改善。素食食譜普遍歡迎，素食餐館做出的菜同樣地吸引非素食者。他們發現，無肉之食照樣可以做得很好。

演員費爾德門 Marty Feldman 週遊美國之餘說：「大部分美國的城鎮，似乎都有天然食物餐館及傳統食物餐館各一家供應素食。」如今許多超級市場都考慮到素食顧客的需求。多年以來，在大都會歌劇院演唱久於任何人的男低音海音斯 Jerome Hines 都要到天然食物店去採購，可是現在他在鄰近的超級市場，就可以買到他所需要的東西。

許多素食者吃和別人同樣的東西，只是不吃肉，其中許多人要引起朋儕間的笑話。在許多餐館裏，肉食的替代品不是煮得稀爛灰綠的蔬菜便是生菜沙拉。十年前素菜餐館很少，相距又遠，而所供應的食物不會好過發黏的黃米和瘦瘠的豆芽。

不過近幾年來情況大為好轉。例如說，頗有些著名人物遵守著這樣那樣的素食食譜。情況好轉的原因，至少有一部分是由於自承為素食者的人數增加。素食者已多到令人不能忽視的程度。據素食服務社（一個非營利的教育機構）的統計，美國素食者的人數在七百萬到一千兩百萬之間。人們日益體認多吃蔬菜、水果

鉢若 Marian Burros (Marian Burros) 作
譯

二、念

未

（未宗）

的家人很有把握地認為這樁婚事終究要破裂，因為「一個屠夫的女兒嫁了素食者，而葷素相雜的婚姻從不能白頭偕老。」他又說：「我們從不會有小孩，這可能是一件好事。因為我們不知道怎麼把小孩帶大。讓他茹素呢？還是吃葷呢？」孟努欣先生描述他自己為自我耽迷於某種食物的人。他能在四個早餐中吃掉整個蜂窩。「我蒐集蜂蜜如同某些人蒐集郵票。」他特別喜歡印度食物，因為它「如此刺激而有味：配以種種調味品的蔬菜，乳類、素麵包、米飯，還有大堆大堆的水果。」他也喜歡水果酒。

素食者通常分成兩類：第一類叫 *lacto - ovos*，吃蛋與乳類產品，但不吃肉，像凱恩小姐便是。第二類叫 *vegans*，肉、蛋與乳類產品，一併不吃。近年以來，素食者的定義放寬了些。如今許多吃鷄與魚而不吃赤色肉類的人都自稱為素食者。「素食者時報雜誌」把素食者描述為那些吃固定的幾種食品的人，他們避免所有的肉類，但對人類的弱點（譯按：意謂破例食肉。）偶加容忍。

為什麼人們變成素食者呢？

在七十年代，健康是人們最關切的問題；當醫學界開始宣揚運動及低脂肪，低膽固醇食物的好處時，就有些人開始運動並放棄肉食。海因斯 Jerome Hines 先生就是其中之一。海因斯先生持素至今已經十年。他覺得素食使他的風濕不再惡化。他是一個嚴格的素食者，他平日的菜單包括純粹的果汁、水果、蔬菜、褐色的米及義大利式麵條。有一半食物，特別是水果，是生吃的。他不吃加工的食物，不吃糖、鹽、燻製的食物。海因斯先生說：「這是一張開列不盡的『不』字菜單。」他每週禁食二二十四小時，每年中又有兩次持續一週的禁食。他每天吞服大約七十五種營養補充劑，所有的維他命及礦物質都在其中了。他說：「十年以前，我走兩條街到超級市場就不折不扣的是活受罪。一九六七年們曾試作十次屈膝運動，使我好過了幾天。最近我能屈膝達兩百次之多。」

衆議員賈可布，及電視連續劇麥可可勞德 McCLOUD 的主演韋默爾 Dennis Weaver 本因反對屠宰動物而成為素食者。但是他

們說他們不久就發現斯巴達人的無肉飲食對健康的好處。賈可布先生說，最初他想他可能要患貧血，但相反的他却變得更健康。「我十八歲的時候，能做三十五次伏地挺身運動。」這位五十歲的立法者說：「現在我能做八十一次；而我不相信歲月的消逝可以增強一個人的體力。」兩個人每天都只吃早午兩餐，韋默爾先生的食物大多是生的，幾乎全以水果或生菜沙拉為主。賈可布先生的兩餐從無變化。早餐他吃穀類及木瓜汁，午餐在兩點到五點之間，吃的是大盤生菜沙拉及一個乳酪蛋餅。他說：「如果我吃得下，我就給自己全麥麵包製成的法式吐司，外加木瓜汁以代牛奶。」他異乎尋常的飲食習慣在過去是個笑柄。他說：「如果您不願弱肉強食，人家就覺得你有問題。但最近這幾年，我不再聽到太多的譏嘲了。」不過賈可布衆議員又笑著加上一句：「在這次接談之後，我可能要落選了。」他正作九度連任的競選。（譯按：十一月二日為美國選舉日；據十一月四日紐約時報，他已當選連任。）

當作家兼社會批評家馬格瑞巨 Malcolm Muggeridge 在二十年前成為素食者時，他是衆矢之的。他說：「有些人會含沙射影地把某些人的節欲說成性無能。」但是馬格瑞巨先生就是不喜歡（肉）食。他成了一個素食者，因為唯有如此他才可以「暢所欲言地非難那些豢養動物以供（肉）食的恐怖農場。」他認為所有有關調和鼎鼐之言都是無以描述的膩事。

費爾德門先生在六歲時成為堅定的素食者。二次世界大戰時，他從倫敦疏散到鄉下，得到一隻名為喬治的兔子作為小寵物。「有一天牠竟成了我的午餐。」自此之後，他就再也不吃肉了。

「歌劇家莫扎特」及「永懷勿忘」的作者布洛斐 Brigid Brophy 在作了二十五年第一類（不吃肉）的素食者以後，於兩年前成了第二類（肉、蛋及乳類一併不吃）的素食者。她說她不能不關切無肉飲食在健康上的功用。「它不會對我的健康有什麼好處，」她說：「可是它對動物的健康大有好處。」她照舊吃精製的糖及麵粉，此外她吃蔬菜餡餅、烤蔬菜，中國及印度食物。她喜歡巧克力，深色巧克力，不是牛奶巧克力。

許多素食者的生活中偶現那「素食者時報雜誌」所稱「人類

弱點」的跡象，意思是說他們有時會忍受不住而吃肉或吃魚。孟努欣先生說，吃太多的肉會使他變得「迷糊」，但承認偶爾「我感到需要較多的氣力時，我就吃魚。」有時他也吃野味。海因斯先生也不嚴格持素。但是不同於孟努欣先生的是；當他吃魚或吃鷄時，他有「極大的犯罪感」。他說他每晨思念烤鹹肉的香味，僅僅想起一片火腿肉，他的「足趾都會翹起來。」他又說：「想到沒有肉餡餅可吃，我的心都碎了。」

韋默爾先生在人家家裏作客或在餐館接受訪問時也吃魚的。「任何規則都不應僵化到令人受制於它。我時時打破吃素的常軌就是爲了這一目的。」

有時凱恩小姐想吃熱狗，「因爲我不認爲熱狗是肉。」她說：「所以我買素熱狗吃。我發誓那玩意兒的味道（和葷熱狗）一模一樣，但是我的朋友們說我的記憶錯誤。」

甚至連賈可布象議員也承認他有時想吃魚，但是他說他不破

例。

費爾德門先生沒有這種欲望。他不改變飲食習慣已經四十二年了。就連在學校食宿時他也一貫不變；按校規，不吃盡盤裏的食物是要處罰的。他說：「我必須偷偷地把食物帶出去埋掉。你可以想像，在口袋裏帶著一塊隔了兩天的牛排到處走動，是什麼滋味。」

費爾德門先生說，如今他不吃任何「有情衆生」。「可是，」他加上一句：「我會很樂意地吃掉一位廣播網的總裁或一位政客。」

譯註：本文載於一九八二年十月十三日紐約時報C版（生活版）頁一及頁八。頁一有衆議員賈可布、演員費爾德門、

男低音海因斯、女演員凱恩、社會批評家馬格瑞巨、作家布洛斐、小提琴家孟努七人的漫畫像，題爲「爲素食主義者說話：七張贊成票；頁八有演員韋默爾的漫畫像，題爲「爲素食主義說話：第八張票發揮力量。」

素食者在外用餐要訣

紐韋爾 (Sarah Newell)
無意譯

本文的目的在爲素食者提供一些建議，使他們在參與葷食者的餐會活動，或在第一流的法國餐館和一般人同桌共席時，得以賓主盡歡，而不致在葷素食的道德問題上爭得面紅耳赤，惹一肚子悶氣。

一、特殊的時機場合

令人覺得不夠味道，碰到這種情形，你沒有理害怕。可是如果你真覺得緊張，不妨告知餐館班領，讓他爲你作個安排。掌廚的人一時心血來潮，因而喚起他烹調上的想像力，作出一盤好素菜的可能性永遠存在。可惜的是，這種事情很少發生。儘管外間有肉類消耗量減少的傳言，許多豪華酒店就會佔了有事先通知的便宜

那些第一流的飯店遲早要向你招手。因爲某些談生意的午餐或什麼週年紀念的餐會，若在一家（素食的）印度餐館舉辦，總

雖然完全無肉的烹調未見普遍流行，很多對菜式調配在意的

食客大抵願見餐館所設計的菜單之末是一道以米飯、豆糊、鷄蛋或蔬菜爲基底的菜餚。

一般餐館的開胃菜乃至主菜，即使號稱以素菜爲主，也總喜歡配上那麼一點葷食，如蝦啊什麼的。小心那素菜湯，它們通常是以鷄湯作原湯的。在點菜之前問清楚準沒錯兒。你可以要求除去素菜裏的葷成份。歸根結柢地說，好餐館的條件之一是容許對某道菜稍作更易。

二、宴會

素食者作客時所遭遇的難題沒有完美的解決之道。這難題是雙重的：怎麼樣讓主人知道你持素，又怎麼樣應付其他賓客的詢問。

假如你受邀參加一個與宴者不爲你所熟知的宴會，事先通知主辦人你持素禮不禮貌？若因此讓主辦人爲你作特殊的採購，鬧得鷄犬不寧，恐怕不是事理之平吧？可是反過來，若讓他們事先一無所知，而眼睜睜看著一道精心準備的腓力牛排白糟塌了，豈不一樣地非事理之平？在這種情況下，最好的應付辦法是把這難題擱置一旁，直到最後一分鐘處理：坐下來進食前，在別的賓客耳聞距離以外，把實情告知你的女主人，這樣你就不致因爲添增她的麻煩而開罪她了。要不然，你勢必要因爲不吃她原來爲你準備的食物，而讓她措手不及，唯有跑到廚房去煎急就章的荷包蛋了。

另一方面，如果你和主辦人相識較久，那麼事前打個電話應該無傷大雅，告訴他們你很能適應，不希望他們額外花錢去爲你買特別的食物。可是如果他們堅持這麼做，你不妨大方地接受。熟朋友也許曉得不爲你煮肉，在這種情形下，你可以自己帶些事先準備好的素食。或者你的主人會決定以你爲藉口而試以一兩道素菜饗客，甚至作出整席的素菜來。果真如此，可就把素食者社交年帶到一個高潮了。

說服一個持素的孩子回復肉食。由於這是一個少有的機會，允許你用別人的廚房煮你自己的食物，你該想辦法一展身手，毫不含糊地做出一道夠份量的肉食替代品，使雙親知難而退。

四、正式晚餐

正式晚餐（不像別的場合），素食者少有伸縮的餘地。如果採辦的人能有一些水果和乳酪備用，自然求之不得。然而他們要是不備這些東西，你可得小心；不要一再注滿你的杯子以期彌補你的空碟子。有一次我被邀參加一個德國大使館的晚餐舞會，就是因爲沒有食物下肚又兼多飲昏醉，在舞池中無以自持，終被婉勸回家。

五、餐後會話

這是素食者發表高論，以說明何以不與他人吃同樣食物的時機；他可得要招架得住爲什麼對牛排敬而遠之的問題。

在數不清的歡聚中，美中不足的總是我靜坐那裏攬弄可憐的幾片生菜沙拉而假裝有一滿盤食物在我面前。這自然引起同席的人對我健康狀況的疑問，但是如果我完美的辯白說服了與宴的賓客，因而導致不可避免的對穿皮鞋的罪惡（譯按：作者之意當指屠殺動物以供人類吃穿之非）的全面攻擊，女主人的臉色可就得瞧了。那神情簡直是把我及我那時乖運蹇的戰友打入次等賓客的行列中。這樣一來，賓主之間就不容易記住晚宴理應是興高采烈的。

解決之道是忍住你的優越感，告訴每個詢問你吃素原因的人說：你就是不喜歡吃肉。這種答覆難免引起一片「你不能想像你所失之鉅」的譏嘲。但是要記住：掌厨的人已經夠煩了，不要再聽佛家道德及聯邦肉類評審制度的論辯，以致轉移了大家對他的烹庖的注意力。

紐韋爾 Sarah Newell 是紐約時報每週書評的撰寫人的一員，她持素已經有十五個年頭了。

三、家庭聚會

暇日假期，諸如感恩節之類，能激令父母競相努力看誰能先

譯註：本文與「爲素食主義說話」同載一九八二年十月十三日紐約時報生活版。



談衆生皆有佛性

智銘

佛在大般涅槃經師子吼品中有云：「一切衆生，悉有佛性，如來常住，無有變易。」這是佛教義中最慈悲、平等的教法。

所謂衆生，並非單指人類有情而言，雖螻蟻之微，亦在其中。生命是平等的，人之生命與螻蟻的生命平等，人惜生命，蟻亦惜生命，故佛主張戒殺，使衆生逐級超升，而有緣得見佛性。

衆生既悉有佛性，又能得見佛性，何以不能出離，永輪生死海？佛云：「生死本際，凡有二種：一者、無明；二者、有愛。是二中間，則有生、老、病、死之苦。」

所謂「無明」者，是指衆生心地闇鈍，無明照了佛性，以雜染爲業，愚癡而不自覺，故無明層層覆蓋：

一者、根本無明：由無始以來，一念不覺，長夜昏迷，不了眞理，能生一切諸惑和煩惱。

二者、枝末無明：心、心所相應而起，有貪、瞋、慢、疑、見等煩惱。

三者、共無明：一切結使共相造作一切諸業。

四者、不共無明：第七識別體之相無，妄起染心，障蔽無漏聖法而恒無間斷。

五者、相應無明：第七識恒與貪、癡、見、慢四惑相應而起。

六者、不相應無明：緣麤顯之境，不與餘識相應。

七者、迷理無明：根本無明，障中道之理而不能顯發。

八者、迷事無明：見思之煩惱，障蔽生死之事而不能出離。九者、獨頭無明：妄覺之心不緣外境，孤立生起，生已並增廣之。

十者、俱行無明：心、心所之法，常相隨逐而不會捨離。十一者、覆業無明：一切之結使覆蔽諸業，使人不知名譽、利養、恭敬等。

十二者、發業無明：以貪、疑、我、見、慢等，悉能發生一切惡業。

十三者、種子、子時無明：種子者指藏識，子時者指子刻。子時爲十二時之首，藏識爲諸識之首，故以爲喻。染習此種子在於藏識中而尙未發顯出來。

十四者、行業無明：以十二因緣中，無明、行、愛、取、有之五者爲煩惱、爲業因，其他七者爲苦果。

十五者、惑無明：以明俱生分別及根本隨煩惱等之惑。

以上這些的無明，將佛性層層地覆蓋著，就如同鑽石被沙、石、土、木等層層覆蓋一樣，不能顯現出來。衆生必須將此層層覆蓋之無明，層層解脫，方得出離。

所謂有愛者：愛是衆生的心識活動，由愛生貪而成煩惱結，這煩惱結將佛性層層綑住，就如同蠶絲自縛一樣。由愛生貪，由貪生著，而成生死，所以說：「輪迴以愛爲本」，愛、分染愛、

四堂聖印

慧僧長老何時再來？

得到了慧僧長老圓寂星洲的消息，內心着實難過了好幾天，除了個人的感情作用，也緬懷與面對當前的佛門高僧凋謝寥落，感到有無限的悲痛與難言的悵惘。真的，像慧僧長老這樣的高僧，畢竟是當今少之又少的大德。

一、僧格清高

放眼看去海外僧團，慧僧長老的確是一位真正僧格清高的僧寶，他不隨世風轉，而並不孤芳自賞。他不到處拉關係攀緣，而並不自鳴清高。他不沽名釣譽，而並不自我標榜。他對自己的要求甚嚴，對別人則寬容大度，從不在背地裏說人壞話。他愛護僧材，培植後進，尤尊重有行有德的僧寶；例如圓寂印度的續明法師，以前到星洲時，他總是優禮相加，特別禮待。他常說：「爲僧不易，能一生一世平平常常做一個普普通通的本份和尚，已是要有相當的善根作基礎了。」他不苟言笑，說出來的話都是實實在在的。他很有道心，喜歡靜靜地個人用功，一點不裝模作樣賣弄修行，他持戒極嚴格，爲人也極嚴肅，但却不好擺架子，肯結人緣。他學通天台，行歸淨土，宗門下也住過不少時日，又曾親近過慈舟老法師學戒多年，不愧是一位宗教兼通的標準法師。他

二、人緣極好

不但有道，而且有德，熱心爲教弘法，對人慈悲眞切。說他是長老中的長老，僧寶中的僧寶，相信凡認識他的人都會有此認同。而今，他老人家連「拜拜」都不說一聲，就撒手走了，要彌補這個大損失，唯有期待他早點兒回來！

依 藩

教會會長白聖長老封棺，當地僧界耆宿廣治長老起棺，最後請星加坡佛教總會主席宏船長老主持舉火說法。舉火前的農曆五月十四晚上，舉行公祭，得到全星洲諸山長老傳供致悼，極盡哀榮。」

此外，香港方面，由永惺法師與覺光、洗塵二位法師發起，在香港佛教聯合會召開追悼大會，參加的僧俗大眾反應都非常熱烈。美國則由智海（默如）法師領導，在三藩市舉行追思大會，場面亦悲動感人。

三、梵行高潔

當然，慧僧長老的戒律精嚴，那是沒得說的。他不特對根本大戒嚴加守護，即輕微小戒，也認真堅持，絕不馬虎，記得他說過：「在初由學戒堂出來那陣子，連鏡子都不敢看，老是遠而避之，遑論照鏡子。」就拿過午不食這條戒來說，這是個不易持好的小戒，往往在「方便」藉口下過關。但他老幾十年來，無論因事或病，祇要稍微過了點時間，他就決不進飲食，其持戒嚴格如此。他給人的形象是態度莊嚴，威儀具足，生就一副道貌岸然的長老風範，見過他的人，無不打從心眼裏肅然起敬。

四、行持落實

「生死心切，道業功深」，是慧僧長老最剝切的寫照。他極有修行，很是用功，但從來不把修行用功掛在嘴上，而是默默地行住坐臥上不斷地念佛，或經常閉門謝客把自個兒關在樓上拜佛。有時候，我在請開示的方式下，探悉到他老人家多少用功的行徑。原來，他每天要念佛十萬聲，爲了爭取時間，只能念「阿彌陀佛」四個字，而且綿密緊迫，若稍一疏間，一天中就無法完成十萬聲佛號。他也會以七八個月的時間，用打七的勇猛精進，念完卅萬遍往生咒。因爲他深信佛經曉示：衆生如能念滿十萬遍往生咒，臨命終時，可以任意往生諸佛國土。他之所以移民美國，純是爲了美國氣候好，特別是在三藩市，沒有酷暑炎夏，好用功。記得一九七七年我在三藩市，去到他住的宏福寺看他，看到他那已是七十多的高齡，每天早晚功課中仍要拜佛五百拜，令

我好生感愧。

五、弘教利生

慧僧長老通賢首宗，但他生平喜傳持所學的天台四教。僧學文字不錯，字也寫得好，但他不肯炫耀，只有在不得已的情況下，隨緣應景。大家當可看到，星洲他住持的萬佛林，「大雄寶殿」四個字，寫得神韻蒼勁，就是出自他的親筆。聽說，他年輕時由佛學院出來，就在東北宣講堂講經說法，也曾任哈爾濱極樂寺方丈，極受東北三老之一的定西大師賞識，且一再婉拒定老委任香港東林念佛堂住持。我最初聽他老講經，是在荃灣東普陀寺，之後我到了檳城，就想盡辦法把他請到檳城佛學院，爲我們授課。教觀綱宗、楞嚴、法華等幾部大經。他講經的方式突出，依天台判教，常引用祖師偈頌闡釋，教人易記而又容易接受。近年來，他受聘到處講經說法，又常奔波於美、加、星、馬好幾個國家，爲法緣牽，爲衆生忙，給了他一個不輕的負累。

六、決定往生

做夢也想不到，一九八二年的三月間，慧僧長老由溫哥華到了三藩市，他那一向碩健的體魄，已病弱得羸瘦無力，幸而精神尚佳，跟大家談話自若，沒一點痛苦狀態。直到他老由其師侄陪侍到香港求診，回星洲養病，我才知他老患的是癌症絕病。我家人去探望他，慕迦還扶侍他到洗手間，他很歡喜，也談了許多話。本來，患上癌症是非常痛苦的，然而慧老不但病時不感到一點痛苦，即連臨命終時，也安詳自在，沒有絲毫痛苦現象，這可見他平時用功得力大有關係。再從他老荼毘火化，得五彩舍利子一千餘顆，紅黃藍白黑，粒粒各具顏色，更足以顯示他生平修持功夫，命終決定如願往生極樂淨土。他老人家行年廿三歲出家，得戒於奉天萬壽寺，圓寂於一九八二年七月一號晚上八點半鐘，享壽七十七歲，戒腊僧腊俱歷五十四載，一代高僧，化緣已盡，就此結束了弘化法業，至於他老什麼時候會回來恢復這做不完的弘化工作呢？大概要由他老的行願作出決定。

梵文文法自學法

吳汝鈞編著

第十六課 命令主動式動詞(imperative active)； 格限定複合詞

I. 命令主動式動詞：這種動詞的語尾變化，像現在式、半過去式和願望式那樣，加到動詞的現在式的語幹上去。這是表示命令的語氣。在第二身，這可翻譯成像“來呀！”那樣；在第三身，則如“讓他/她……”那樣；在第一身，則如“讓我……”，“待我……”樣。以下以 /bhū 為例，列出這種動詞的語尾變化：

| | 單 | 雙 | 衆 |
|-----|---------|----------|----------|
| 第一身 | bhavāni | bhavāva | bhavāma |
| 第二身 | bhava | bhavatam | bhavata |
| 第三身 | bhavatu | bhavatām | bhavantu |

II. 格限定複合詞：梵文的複合詞有四種 格限定複合詞(tatpuruṣa)，所屬複合詞(bahuvrīhi)，並列複合詞(dvandva)，不變化複合詞(avyayībhāva)。在這課中，我們將解釋格限定複合詞。

一般來說，所有複合詞都由同一方式組成：以名詞和形容詞的語幹形式拼合起來，再運用連聲規則便成。語尾變化只發生在最後一組成分子上。普通在字彙表中所列出的形式即是語幹形式，如deva, pad, śatru, agni, kartṛ, manas。以-am和-an結尾的名詞則例外，它們的語幹形式都以-a結尾；另外，以-in結尾的字，其語幹形式以-i結尾；以-ant結尾的字，其語幹形式以-at結尾。代名詞的語幹形式則表示如下：

| 代名詞 | 語幹形式 |
|---------------|----------------------|
| aham (我) | mat |
| vayam (我們) | asmat |
| tvam (你) | tvat |
| yūyam (你們) | yuṣmat |
| sa (他、她、它、他們) | tat (可用于sa的三種性與三種數目) |

這裏有一個特別的規則：當格限定複合詞的最後一分子是以-an結尾的字時，則其語尾變化與deva或phalam同，若是陽性則隨deva，中性則隨phalam。如kavirāja，即“詩人之王”之意。

格限定複合詞的特色是，其第一分子在某種情況與第二分子有語格的關係：第二分子為第一分子的格所限，因而決定整個複合詞的意思。第一分子可以作單數解，也可以作多數解，視其脈絡而定。以下列舉一些格限定複合詞，俾供參考：（以下所標出的格，即是一分子的格，以此限定第二分子）。

- | | |
|----|---|
| 主格 | rājarṣi ; rājan+rṣi ; 作爲國王的聖者；即聖王。 |
| | nīlotpala ; nīla(藍) + utpala(荷蓮)；藍色的荷蓮。 |
| 對格 | dhanadātṛ ; dhanam+dātṛ ; 錢的施與者。(dātṛ由/dā而來，/dā即施予，有一直接對象，這即是錢) |
| 具格 | agnipāka ; agni+pāka(煮)；以火來煮。(火是具格) |
| 爲格 | prajāhita ; prajā+hita(好)；對子孫來說是好。 |
| 奪格 | gajabhayam ; gaja+bhayam；對象的恐懼。 |
| 屬格 | nadītīram ; nadī+tīram；河岸。 |
| 處格 | girinadī ; giri+nadī；在山上的河。 |

要注意的是，第一分子對第二分子的關係，和第一分子的數目，在複合詞中都沒有標示出來，這完全要看複合詞的脈絡而定。又，在格限定複合詞中，通常將其中為主格關係的部份抽出，成為一特別類別，稱同格限定複合詞（*karmadhā raya*）。故 *rājarṣi* 與 *nīlotpala* 都是同格限定複合詞。

代名詞亦可作為格限定複合詞的第一分子。以下是一些例子：maddhanam（我的錢），tattīram（那岸），tvaccaksus（你的眼睛），asmacchattru（我們的敵人）。

在語句中的複合詞，只當作一個字來用，其語尾變化只發生在最後一分子方面。如 *nadītīre* 意即：在河岸上。又複合詞可包括兩個以上的分子。在這種情況，我們要將複合詞逐步分析。首先應把複合詞的最後一分子與其他部份分開；然後再把其他部分中的最後一分子分開，如是分開下去，便能對複合詞作完全的分析。如 *nadītīragrāma*，應分開為 *nadītīra + grāma*，這即是一處格的格限定複合詞，表示“在河岸上的村落”之意。餘下的 *nadītīra*，則顯然是一屬格的格限定複合詞，表示“河岸”之意。

X X X

生字彙

| | |
|-----------------|----------------------------------|
| eṣa | 這（語尾變化與sa同；陰性主格是eṣā，中性主、對格是etat） |
| tathāpi | 仍然，縱然（由tathā+api而來） |
| /dhāv (dhāvati) | 走 |
| bāla | 男孩；愚人 |
| bālā | 女孩 |
| | ṛājyam 王國 |
| | vīra 戰士，勇士 |
| | hr̥dayam 心臟；心 |

把以下語句翻譯成語體文：

1. na rājarājo 'pīdam nagaram jayet.
2. sa gacchatu, maddhṛdaye sadā tiṣṭhatyeva.
3. ye 'nyarājyāni gaccheyustebhyaścārthānānayeyurna teṣāṁ patnyo mitrāṇi vetyavadatsā bālā.
4. jayāni bahūnāṁ caiteṣāṁ rājyānāmeko rājā bhavānītyavadaradrājā.
5. tvadarthe 'hamāgacchaṁ tvadarthe 'ham yuddhe 'jayamidānīṁ tu gacchetyeva vadasiṭyavadaradvīro rajānam.
6. asminyuddhe mamārayo jayantu, mama vīrā naśyantu, yadbhavettatsarvam bhavatu, tathāpi mama rājyādvanāṁ na gacchāmīti nṛpo 'vadat.
7. vīrānāṁ cakṣūṁṣi corayateti kanyā mātāvadat.
8. yatra kutrāpi dhāvantvete vanagajāstathāpi kathamapi rājanagaramekamānayāmītyamanyata sūdraḥ.
9. yuddhabhūmāvapatadvīraḥ, tamapaśyadrājā devānāṁ lokāṁ gacchatviti cāvadat.
10. nadījalasakāśe 'tiṣṭhamstā bālā akrīdaṁśca.
11. asmākam hṛdayeṣu sadā vasati sa rājetyavadaṁstasya patnyah.
12. śatruṇāyanagareśvidānīmagnameva paśyāma iti kavayo 'vadan.

第十五課答案：

1. 一個詩人對另一詩人說：「國王——你可由他那裏取得戰車和馬匹——現在在這裏」。
2. 婆羅門想：那些想自己的子孫與正義不會增長的國王們，全都立刻死去吧。（*me prajā* 指婆羅門的子孫，*prajā* 本是 *prajah*，衆數）
3. 國王說：「我的女兒們除了我外沒有見過其他的人。」（*mat anyān manuṣyān* 指我之外的其他人，*mat* 是奪格）
4. 每當神祇們的眼睛（案即眼光）落到釋瑪曳蒂身上，它們（指眼睛）便會停留在那裏。（這指為達瑪曳蒂的美麗容貌所吸引）。
5. 國王說：「那些要偷我的財產的人，將在我的跟前死於大眾的脚下。」
6. 沒有人會到那個國王與妻子們戲水的山來。
7. 婆羅門看見森林起火，他便把那全部住在那裏的鹿帶出森林。
8. 學生問老師：「這本書的目標（案即意義）是甚麼呢？」
9. 母親想：我的女兒常以蜜糖混和奶來飲，但現在她獨自和那個刹帝利跑到森林中去，也飲那鹿飲過的水了。
10. 女孩想：他帶着那張弓——他唯一的朋友——到我們的山來。（*ekam* 形容 *mitram*, 可譯作「唯一的」；在 *dhanuṣā* 後的 *eva* 表示特加重視之意，我們譯為「那張」）。
11. 那些象——商人們為了它們而到那森林中去——全都在火中死了。（*yeśāmarthe* 即為了那些象的緣故，*artha* 通常是用處格）
12. 那刹帝利對朋友說：「那女孩像火一樣使我痛苦。」

第十七課 命令中間式動詞 (imperative middle) 並列複合詞

I. 命令中間式動詞：這種動詞的語尾變化，可以 /labh 表示如下：

| | 單 | 雙 | 衆 |
|-----|----------|------------|------------|
| 第一身 | labhai | labhāvahai | labhāmahai |
| 第二身 | labhasva | labhethām | labhadhvam |
| 第三身 | labhatām | labhetām | labhantām |

II.並列複合詞：這種複合詞的形態，基本上是把所有的組成分子都列舉出來，而成一個連續系列，翻譯時，把組成分子的名稱都列舉出來便可。這種複合詞分兩種：更互並列複合詞（*itaretara dvandva*）與合成並列複合詞（*samāhāra dvandva*）。

A.更互並列複合詞：這種複合詞的語尾的表示方式，視其組成分子的數目不同而有不同：若有兩個組成分子，則最後一分子取雙數語尾；若有兩個以上的組成分子，則最後一分子取衆數語尾。複合詞的性別，通常是與最後的組成分子同。這種複合詞可舉例如下：

rāmakṛṣṇau Rāma和Kṛṣṇa
aśvakākagajāḥ 馬、烏鵲和象

要注意的是，包含兩個組成分子的更互並列複合語，可以是雙數（表示兩個東西），也可以是衆數（表示兩個以上的東西）。如rāmakṛṣṇau表示Rāma和Kṛṣṇa兩個有情，是雙數，devamanuṣyāḥ 則表示神祇們和人們，是衆數。若要表示一個神祇和一個人，則作devamanuṣyau。若果有三個或以上的組成分子，則自是衆數。

B. 合成並列複合詞：這類複合詞常作單數中性看；組成的東西，一般被視為合成一個單一體。例如：

pāṇipādam，由*pāṇi*(手)、*pāda*(脚)而來，被當作一個單一體看。

āhāranidrābhayam, 由*āhāra*(食物)、*nidrā*(睡眠)、*bhayam*(恐懼)而來，表示食物、睡眠與恐懼成一單一體，即“動物生活”。

X

X

X

生字彙

| | | | |
|---------|----|--------|-------|
| udyānam | 花園 | viṣam | 毒藥 |
| kāla | 時間 | siṁha | 獅子 |
| dhūma | 煙 | svarga | 天, 天堂 |
| puṣpam | 花 | hasta | 手, 象鼻 |

放 大 蒙 山 與 遊 魂

沙 島

溫哥華的佛教活動，越來越蓬勃了。佛教的法師與居士不斷在此努力播種佛法種子，他們的不懈奮鬥已經開始有良好的萌芽了！本來溫城信佛的人不很多，過去上佛教會去聽經的人數屈指可數。但是經堂上「小貓三隻四隻」的情況，如今已經大為改觀了。今年第一次觀音聖誕那天，就有一千八百多人湧到溫哥華佛教會拜佛聽經；盛況空前！來的人固然是華人佔最多數，西洋人也不少。

前些日子，佛教會舉辦溫城首次的「普渡大蒙山」三天，由竺摩老法師主持，馮公夏居士羅午堂居士等多位大居士護法，一連三天，超渡加拿大的無主漂流野鬼孤魂。這是一件莫大的功德！此地野鬼遊魂，到處滋擾，淒苦哀啼，情狀可憫！

竺老主持此一大法事，轟動了全加拿大，很多人都懷着敬仰及好奇前來觀看，報上也有報導，英文報的報導雖然很簡短，至少已經使洋人讀者初步知道佛法可以超渡亡魂，佛教會做這件大法事，對於加拿大社會具有未來的深遠教育意義。

那一次首次「大蒙山」施放之時，每天晚上都有數以萬計的野鬼孤魂來領受，包括土著印地安人的先人鬼靈，白人的先人及近人亡魂，華人在此的已故靈魂……都圍在佛教會大殿外等候，領得佛法超渡的指引，歡喜而去。我在家中遙遙亦可見佛教會這種盛況。從美國萬佛城歸來參與大典的蕭丹居士，在場亦見到此一情景。

說也奇怪，自從首次放大蒙山之後，溫哥華一帶的車禍案件及加拿大的車禍死亡人數驟然下降了！數月以來，很少有車禍死

人，本來，年年夏季，加人趁着天氣好，都駕車出遊，車禍特別多，今夏却特別少，說是附會也好，巧合也好，這却是一件事實。官方公佈的車禍紀錄資料顯示今夏比去夏少了百份之五十二！

佛教會於盂蘭節前又施放一次一連三天的大蒙山，再次超渡。這一次，溫城的人，無論是否佛徒，是華人西人，都爭先來參加供設已故祖先親人的牌位附薦，多得不夠地方安置！其中至甚有人附薦「愛貓菲菲」，「小狗比比」之類的牌位來超渡牠們。此次因竺老已返馬來亞檳榔嶼本寺，溫城的法事由其高足繼聲法師主持。衆位大居士護法。亡魂來領法的依然很多，有許多不遠千里而來。

佛教會此時正在增建大雄寶殿新殿之中，工程未受當地建築工人罷工之影響，不久將建成巍峩的大雄寶殿，巨大佛像也即將啓程從台灣運來，將來開光後，大殿可容數千人參拜，不致於像現時那麼擠擁到站在殿外草地佇候了。回想佛教會當年創始之初，各位大德居士的辛苦籌營，經歷幾許艱辛，才有今日的成就，他們的篤厚苦幹精神，真令人敬佩！

同時，溫哥華觀音寺也已經破土動工，建了地基，預定半年內就可建成了。觀音寺的地點在市郊，綠野遼闊，又有河川遠景，海天在望，無車馬之喧，十分清靜，將來是靜修研讀佛經的一個理想所在地，可惜工程被罷工的建築工人工會擋下來了一陣子。年年罷工一拖都半年，令人擔心，可是這一次，罷工為時不長，豈非也是奇緣嗎？

說起野鬼遊魂的事，不能不提及幾件真實情況：卑詩大學的大門進去，有一條長達三英里的林蔭大道，行人不多，車輛却很多。時常於黑夜有一個西洋女子在路邊出現，伸姆指向駕車人求附載，她上了車，轉眼就消失了。這是溫哥華西報不時提及的最著名的「大學女鬼」，她名列於靈魂學會的檔案之中，許多作者都提及她。這一陣子就很少聽到她的新聞了，是否也去領了大蒙山的超渡，則不得而知。

溫哥華市區在八十年前很狹小，周圍才幾方里，後來市區不斷向外增拓，至今已擴及長十多英里寬七八英里的遼闊市區了，把八十多年前郊外的兩三處墳場都包括了進入市區之內，當年南郊的「山景墳場」，如今已四面被住宅與高樓商店等包圍，它附近的軍人墳場亦然，另一處在東南角上山坡的「海景墳場」，則還較為偏僻，但牆外也是主要交通要道，車水馬龍了。「山景墳場」是舊式的墳場，密密地豎滿了各形各式的墓碑與十字架，又有石雕的有翼天使像，石雕花圈，耶穌十字架受難像，又有多座希臘式石柱的小小亭子壓在墓上，華人的墳場在其中的一角，墓碑林立。中英文同刻。那景象就是白天大太陽之下，望之也覺得鬼氣森森，更不用說晚上了。「海景墳場」是較為新式的墳場，不許豎立墓碑，只許平放墓牌銅板，故此遠望不似是墳場，倒似是一座私家花園。它較為開朗一點，又有遠遠的海天景色，沒有那麼恐怖。

山景墳場的華人墓碑數千，早幾十年在加拿大排華風潮時期，被白人惡意搗毀，至今仍是面目全非，有些墓穴甚至被白人掘開，屍骨被拋出地面，任由野狗啃咬。後來，有子孫的，有人來重修，無子孫親人的就任由得人畜作賤了。最可憐就是這些無後無親的孤魂，他們時常依戀在墓邊啼哭悲嘆，聲聞於路人！這些無依孤魂，都是幾十年前飄洋渡海來加謀生的，那時華人不得入籍，不得接家屬來加，這些勞工，又不能結婚，辛苦賺了幾元血汗錢，都寄回貧苦的故鄉去贍養父母妻兒，他們自己在加國做牛做馬，流盡血汗，鬱鬱以終，含恨難消，幾十年來都在墳邊哭泣，這些先民遊魂，此次有一些去接受大放蒙山的超渡，但是，依

我所見，仍有不少不去接受，仍在戀屍不去，憂苦啼哭。

此地時常有人駕車深夜路過山景墳場，看見有人從墳場內走出來，橫越馬路，駕車人慌忙剎車以免撞倒他，可是緊急剎車之後，馬路上空無一人！山景墳場的攔路鬼影，非常出名，不過近兩三月來，自大蒙山施放之後，已經很少出現了。

山景對面，過了四十一街馬路，就是軍人墳場，多是大戰期間戰死的軍人墓穴，周圍今已是公寓林立。冬天午夜，淒風慘雨之時，不時有住客聽見操聲音，望之看見軍人墳場內有士兵排隊出操，士兵或無頭，或無四肢，或血淋淋，有時則炮火隆隆，子彈呼嘯，視之則不見人影（英文「加拿大的真實鬼故事」收有此一段實錄，提供出現之日期時間）。但是今年亦未再聞此類新聞了。

我時常勸告朋友勿於夜晚駕車經過山景墳場，免招陰氣。

海景墳場葬有好友兩人，一位是某醫生，十六年前駕車夜歸被一青年駕車撞死。某醫生當時才卅一歲，年青有為，前途無量。他是一個孤兒——在中國大陸戰亂中，他的父母死於戰禍——他流浪到台灣，半工半讀，居然讀完了醫學院，成績優異，被送出國深造，在溫哥華實習方告完畢，剛開始租了一處寫字樓開業，那夜是耶誕，他受友人邀請去大學舞會，夜歸罹難。他死前一夜，臉色慘白可怖，忽然對我說起他在聖保羅醫院實習期間，因趕功課，晚間獨自在解剖室解剖屍體，時值子夜三時許，他突然看見室內十多具躺着的屍體紛紛坐起來！嚇得他奪門而逃！

他當時問我這事是什麼預兆？我當年未曾恢復前生的天眼通，不能知道因果。而他是基督徒，我怎樣去勸他呢？我只好說：「這不是吉兆，明晚的舞會，你別去了！」

然後他問我：「一個人死了，有沒有靈魂？」

我說：「有的！」

他陷入沉思之中，坐在椅內，良久不語，我猶記得此一神情，當晚我勸他改信佛，他說他覺得佛教太迷信，他說信主耶穌才得永生，我就不便再跟他談下去了。

後來他葬在海景墳場，幾乎沒有人去看他，只有我每年去送

花給他。送了多年，後來才不去了，記得每次我把一束花放在他的平放的墓牌銅板之時，總感覺到銅牌上發出強烈的磁力吸住我的手，拉我用手按着它，好像有人用力拉我一般，被他一拉，我的淚就流下來了。我會哭叫：「X醫生！X醫生大哥！你好苦啊！」

那時我仍未能見異物，只可感到他的影子，只可感到他的力量。他其實與我相遇才幾個月，他因讀我的小說而感動，自願做我的好友兼兄長，我身在異國，也是孤苦淒涼，舉目無親，得此好友，方慶有伴，怎料甫相逢又生離死別？

後來有一年我病了，住在醫院，半夜看見他登樓來探視我，殷殷問好，又安慰我：「你就快好了，不要擔憂。」我醒來，病房中只見衆人都睡熟，燈光下哪有他人影？我愈後出院，去送花給他的墓，哭了一場，他的銅板墓牌緊緊吸着我的手，久久不肯放開。

這兩次大蒙山，我盼見他去受領，却總不見，他仍然依戀著骨骸！只有希望他有一天覺悟而去往生吧！

在海景的另一個好友，是西人。他是我認識的一位西人醫生的愛子，自然也是基督徒了，他名叫史提芬。我初來加，曾受他家招待住過幾個月，他兄弟多人，只有他與我最合得來，我們一同去採蘋果，一同去玩，他的父母常說我可算是他家的又一兒子。我不願久擾他們，所以另外租了房子與我母同住，後來較少來往。史提芬却時來探我，大家在一起很開心，他那時上大學唸地理系四年級，有一天來我家吃了午餐，他說他要到北方去做暑期工作，自工自給，不再拿父親的津貼，我勸他別去，我叫他安心唸好學位，將來才自立，他不聽我。

他到了北方，做開馬路測量工作，薄暮時分，開路的壓土機開到，沒看見把他壓在重達數噸的壓路機下，不到幾分鐘就死了，可憐他全身被壓扁，全都壓爛了！

史提芬那時才二十二歲！長得十分高大清秀英俊，却變成了團肉醬，棺木運回溫哥華，他的父母兄弟，從美國趕來辦理喪儀（西方人習俗由好友親人抬棺），他有五個兄弟，抬柩需六人

，還欠一人，他母親請我亦以義兄弟身份參加抬柩，於情於理，我都應做的，因為我一向很愛這個朋友，除了上面說的某醫生之外，史提芬算是我最好的好友了。

我與他家五子合力抬着靈柩，抬出殯儀教堂門口，當時並不覺得它很沉重，因為五兄弟都是高大雄壯有力氣的。抬放在靈車上，開到海景墳場之後，我們六人又合力抬他下車到墓穴。哪知此時，六個人都抬不動那棺木了！我感覺到棺木十分沉重，好像有幾十噸重，壓在地面，怎麼也抬不起來！而那時五兄弟都沒有哭，事實上，除了大哥最疼愛這個史提芬之外，其他四個平素都和他合不來，此時都不悲傷，反而最傷心的是我，我的感情一向很重，此時我已哭得淚流滿面，他的母親早已哭倒在地上。

我感覺到史提芬不願離開他母親，我就說：「伯母，史提芬是捨不得您，您來勸勸他吧！他終該入土為安！」

他母親哭道：「你替我勸他吧！……我……」

於是我也撫棺面祝道：「史提芬，我們都捨不得你，可是，你終歸要下土才好，別叫你母親太傷心啊！史提芬，我們愛你，你乖乖地做個好孩子吧！我會為你唸佛經！」

然後我聽見棺內一聲嘆息，我啜泣，五兄弟也聽見了！四個不睦的哥哥嚇得就跑，大哥哭倒在棺上。我變成唯一能拿主意的人，我命令他們回來，他父親也支持我，之後，六人合力抬棺，此時那沉重的重力全都消失，依然輕輕可抬，我們把他送到穴邊。

後來我每年獨自去送花，他的父母兄弟姊妹都已遷居美國，只有我年年去探視他。他葬處距某醫生不遠，我一去就看他們兩人，史提芬的墓牌也同樣發出磁力吸住我，不肯放我走。這幾年我專心學佛及修行，又搬家遠了，沒有再去探望他們兩人。這次大蒙山，我見到史提芬去聽了，不過他沒有接受超渡，我寫此文時，他在望着我癡笑。

上面說的沒有半句虛假，您以為我是發了神經嗎？您以為我編造出來胡說麼？您不相信人死後仍有知麼？

美國加州有兩位有地位的科學家，一位是物理學家，一位是心理學家，兩氏携了錄音機，到墳場去錄音。他們把錄音機放在

墳墓上開了機，在大白天，在電視公司派出的大隊攝影人馬拍攝

錄影之下，他們把錄音十五分鐘的結果，當場立即播聽，那沙沙響的錄音上出現一個男子的微弱聲音說：「這兒好悶氣啊！」

這一段實錄，曾於最近在美加的電視上映，這家是美國兩間最大電視公司之一，聲明全屬事實，毫無作偽。美加幾千萬觀眾都看到此段不可思議的實況錄影，真乃轟動一時！

那兩位科學家，聲言並不相信有靈魂存在，故此特別去墳場研究，以證確有無靈魂，怎知錄下了很多鬼魂講話，嘆息，啼哭……種種鬼聲！後來科學家也只好說：「無法解釋此種超常的情形。」

這段「難以置信」的真實錄影，亦在香港及世界各國放映過，很多人看過，並非我杜撰！

一般人把死者埋葬，密封於棺木，其實對於死者是等於囚禁了他，固然，靈魂是可以出入物質的。但是，土葬往往使靈魂變成「戀屍鬼」，更不要說是死者色身被細菌噬吃腐化，或則被野狗啃吃，或則被人侮辱踐踏，如果腐菌傳出，就造成病疫，無論從哪一方來看，都不如接受佛教的火葬為乾淨妥善，火化之後，靈魂又得解脫，又得佛法助之往生，他就是不肯去往生，至少也自由逍遙。

美國又有一個科學家，是個業餘的靈魂學者，他常到荒野的山巖去拍照片。他使用的紅內線軟片。時常從空無一物的巖洞或山石上拍攝得相當清晰的人形，面貌清楚可辨，有印地安人、有白人，也有動物，無不栩栩如生！這也是美國電視上映過的「真人真事」特輯之一，並非我臆造，這位科學家說：紅內線能看見非物質的「能」，人及生物死後，肉體已化，但是其靈魂仍存在，故此紅內線可攝得鬼影，有些是幾萬年前的先民鬼影。他又說，到處都有這些靈魂在飄流，他已攝得無數的鬼影。

佛教各地的寺院大德們都在中元節施放大蒙山超渡亡魂，香港、台灣、美國，南洋……都在大做超渡法事，這是功德無量的。從上述的事實來看，佛教超渡亡魂是有効的，有必要的，不可視之為徒然安慰活人的心理儀式，更不可視之為迷信！

（上接第44頁虛雲和尚）

的民族主義宗教所演化的天主教——也都寄於崇拜畏懼，產生了民族自卑感，認為中國的一切事物均無可取，於是很多人捨棄中國文化思想，專一洋化，於是有很多人輕視中國的佛教與儒家道家，有人受了西洋唯物思想的影響，輕視唯心，又不知佛教的「心物合一」的實踐哲學與利他濟世精神，只從燒香拜佛的表面來妄加判斷，再加以受到基督教排斥他教偶像為「迷信」的心理影響，於是就開始有人指佛教為迷信偶像，成為日後摧殘佛教的伏線。

德清和尚看得出這些伏線。他深以為憂，他已經親睹太平天國假借「基督教」之名摧殘佛教與中華文化傳統。他知道未來也還會再有類似的情形。天台諸位高僧又何嘗不知？只是都是年事已高，除了歎歎，又能做什麼？

敏曦老法師其時也已八十歲，對德清說：「融鏡老法師叫你下山遊方，多作參學，是頗饒深意的，他對你期望至殷。國家多難，佛教也多難，佛教人才凋零，我們都老朽了，只好寄望你多負起將來傳法重擔，但願你能開展宏法局面，播傳中外，那麼也不枉融鏡老法師和我等四年來傳授你佛陀正宗心法一場！」

德清拜曰：「上座寄望過殷，弟子至感惶悚，不知異日能否有成以副雅望！」

敏曦老法師說：「事在人為，你但盡力去做，做得多少算多少，盡心就好，也不必貪功。」

「上座指示真是金石良言，自當謹記。」德清說：「只是不知如何報答！」

「哪個要你報答？」敏曦老法師笑道：「融鏡老法師和我一心教你修習佛法，豈是望報？你須好好盡力傳法濟世，那就勝於報答我們多矣！」

融鏡老法師說：「此時已經天暖雪溶，德清你還不下山遊方參學，還在此留戀什麼？真要留到替我們收拾骨殖嗎？」德清慌忙再拜道：「弟子明早就起程。」

（未完）

鴻鵠



六十庚子年秋月
大千居士畫

虛雲和尚

——長篇連載 佛教小說——

(續上期)

德清返回華頂龍泉庵省視融鏡老和尚，共度殘冬。老和尚查問德清的學習心得，發現他已經頗有進境，老和尚極為欣慰，就說：

「德清，我看你在天台，該學的也都修過了，你也無須再在天台多留，你宜下山遍遊天下名山叢林，見習佛家各宗，採擷其精華，棄其短，而綜合各宗，百宗歸一，將來重振佛陀之道。」

德清稟曰：「弟子自覺仍未盡學天台，願多留此侍候上座，遊方之事，可以緩圖。」

老和尚說：「德清你又來了！我老早說過叫你以佛法為重，勿作世俗之態，你在此服侍我到我入寂，於你無益，叫我也不能瞑目！反叫我留戀不捨而去不得西！你聽我話，早些去罷！我這幾根老骨頭，自有徒眾收拾，你當以未來前途為重，勿應顧念！如今天寒雪深，且待春暖雪融，你就可下山去，普陀

山近在咫尺，你可先去參拜！」

德清拜曰：「上座既如此指示，弟子敢不遵旨？」

此時，慈禧太后深知若替穆宗同治立嗣，則將使她自己升為太皇太后，位雖尊而疏，不能再攬國政。若立與穆宗同輩之年長子弟，將來也須歸還大政，她決不能使穆宗的遺妻成爲太后掌權。於是，慈禧獨斷，宣佈接取醇親王之四歲兒子載恬入繼大統。醇親王是恭親王之弟，醇王福晉是慈禧的胞妹，慈禧此舉，實爲以太后身份攬集政權，以堂弟入繼兄位，不合大清祖制，但是，慈禧此時權威極盛，連慈安太后亦不敢反對，群臣誰敢反抗？

慈禧於穆宗駕崩後次夜，即令迎接外甥入宮即帝位，是爲德宗，改元爲光緒，王公大臣得慈禧太后心意，聯名奏請兩宮太后再度垂簾聽政，慈禧硃批：「新帝年幼……姑如所請。」穆宗的皇后阿魯特氏，自從喪夫之後，悲哀慘慘，日漸病重，宮中竟無人奉侍飲食。皇后竟於新春二月，吞金自盡，以

身殉夫。

大清政府又諭令天下僧道爲皇后誦經打齋，全國舉哀，皇帝之喪，超度法事來了，又連接皇后之喪。各處寺院，奉了官府命令，不得不遵辦，僧人們日夜爲皇帝皇后唱唱唸唸，放焰口，足足忙了四十九天，天台山各寺也不能例外。德清和尚也被逼做了一份唱唸和尚了，耽誤了他的自修，也使他起行不得。不過他心中十分同情穆宗和皇后的遭遇，所以他甘願爲他們唸唸往生咒。德清和尚學了許多佛經，心腸慈悲，慈悲之念，必須無時不施與，勿論對象，滿人統治固是暴虐，但是，佛法慈悲施，就是對惡人妖魔也超度，何況是可憐的一對皇帝皇后？

等到法事做完，國喪哀期終了。已經拖了一年。清廷宣佈

新君改元爲「光緒」元年（即是西曆一八七五年）。新君德宗年方五歲，在慈禧太后苛嚴管束之下，開始他憂鬱悲哀的一生，德宗的生母醇王福晉不得入宮看視，他身邊臣僕，凡事必稟報慈禧太后。而慈禧待他無不疾聲厲色，每日呵斥不絕，稍不如意即加以鞭撻，罰令長跪。德宗見到慈禧太后，如見獅虎，戰戰兢兢，胆爲之破，皇上膳食，雖名爲數十品，羅列滿案，然稍遠之饌，半已臭腐，太監連日以原饌供也。近御座之饌，雖不臭腐，亦大卒久熟乾冷不能入口，皇帝每食多不得一飽。

慈禧與慈安聯袂垂簾聽政，其實凡事皆由慈禧獨斷，慈安不敢多言。其時，各省疆吏掌握軍權，權勢日重，清廷空虛軟弱，慈禧雖驕橫，對各省亦無可如何，她的統治，全賴恭王與漢人大臣輔佐。曾國藩已於同治十二年亡故。李鴻章與左宗棠此時均身膺重寄，滿人統治權實際上已大部份轉到漢人手中。

漢人疆臣，如曾國藩，早已於咸豐八年初議「師夷智以造炮製船」，國藩於同治二年派出第一個留學美國歸國的宏闊去出洋購買西洋機器，同治六年，購回機器。曾國藩於是在上海設立江南製造局，開設鐵廠，上奏論西法造船之重要，深獲慈禧嘉許。

李鴻章在同治二年，致函恭親王奕訢，指出「中國士大夫浸淫於章句小楷之積習……嗤外國之利器爲奇技淫巧……中國

欲求自強，莫如習外國利器……精益求精，以備禦外侮……李鴻章指陳中國已至非改變不能生存，應該培養新科學人才，發展科學製造及工業，否則將被日本「分西人之利藪」侵略中國。

恭王曾經親受英法聯軍之苦，乃深以曾李之議爲然，上疏奏請：「自強以練兵爲要，製器爲先……自洋人構釁以來，數十年間，內患外侮一時並至，非實行自強洋務不足以自救。」慈禧太后當時垂簾聽政，深以爲然，說道：「師法西洋科學，發奮自強，這是好事！你們儘管放開手去做，好好的幹，師夷之長以制夷，船堅炮利，務使洋人將來不敢再侵侮我大清！」

在慈禧支持之下，恭王，大學士桂良等滿人親貴開明之士，與漢人疆臣曾國藩，李鴻章，左宗棠，沈葆楨等，共同合作，創辦洋務，展開了初期的模倣西洋，製造洋炮洋槍輪船軍艦，訓練西學人才，一時風尚蔚然，清室頗有些中興氣象。

後世有人無事不歸咎慈禧守舊抱殘反對革新，此乃過激之論。事實上，曾左李沈等漢人之自強運動，若無慈禧支持，斷難展開。慈禧在宮廷中專橫暴虐，對統治權爭奪手段殘酷，但是慈禧善於任用漢人人才支持自強，乃是不可抹殺之事實。

到了同治皇帝歿後，江南製造局與福州船政間已分別製成新式兵艦「定遠」與「元凱」等，光緒元年，慈禧令沈葆楨李鴻章分別督辦南北洋海防，又加派學生出洋學習軍事，每年派出三十名留學生留學英美，詹天祐等傑出科學人材，後來對中國智識思想均有發生重大影響。

師法西洋科技，對於保守落後的大清帝國社會之影響，有得有失。它一方面啓開了中國現代化的初步，另一方面，它灌輸給中國社會的西洋科學智識，在當時的階段，也不過是雛形的科學，對於宇宙的許多物理，僅僅開步探討。一般中國人只看到洋炮洋船利害，就產生崇洋心理，連帶地，對於中東傳至西洋的一神獨尊的宗教——事實上是猶太民族的一種求存排外



香港佛教青年團體聯合主辦

「此岸——彼岸」弘法展覽

首次由多個本港佛教青年團體聯合籌辦，名為「此岸——彼岸」之一系列弘法活動，將於二月中開始舉行，其宗旨為闡揚佛教的精神與特質，介紹佛教基本義理，揭示佛教與現實人生結合意義。

此次參加團體計有下列九個單位：佛教青年協會、香港菩提學院、明珠佛學班同學會、普明佛學會、能仁書院明心佛學研究會、中文大學學生會佛學會、華夏書院哲學學會及佛教大光中學佛學會，活動之主要項目，有下述二種：

(一) 佛教綜合展覽

於一九八三年二月十八至二十日（農曆年初六至初八日）每日上午十時至下午七時，假香港大會堂低座展覽廳舉行，內容包括：

1. 書籍展覽——展出磚砂藏、高麗大藏、龍藏及西藏文大藏等十套大藏經，各種線裝及平裝書籍數千冊，並設銷售處，不牟利售賣佛教書籍及物品，介紹佛教真實面目與思想，方便觀眾購買。
2. 幻燈片欣賞——介紹釋尊生平，地藏菩薩行願及本港佛教弘法活動概況，使欲學佛者知所問津。
3. 教理簡介——宣揚正法，闡述基本義理，內容以各家書法書寫，配以精美漫畫圖解。
4. 佛教書畫展售——展出弘一法師、源慧法師墨寶及名家書畫，並蒙竺摩法師惠贈佳作義賣。

(二) 佛學公開講座

甲、佛家學術思想講座



1. 講題：真諦與俗諦 講者：羅時憲先生 日期：一九八三年二月十九日（星期六）下午二時半至四時 地點：九龍太空館
2. 講題：佛說「我」與「無我」觀念的剖析 講者：李潤生先生

日期：一九八三年二月廿一日（星期一）下午八時至九時半 地點：九龍太空館
日期：一九八三年二月廿三日（星

期三）下午七時半至九時 地點：香港大會堂高座八樓

乙、佛法與人生講座

1. 講題：撥開雲霧見明月——佛教真面目的揭示 講者：泉慧法師

日期：一九八三年二月十五日（星期一、農曆年初三）下午七時半至九時 地點：九龍太空館

2. 講題：妙法融通日用中——佛法與人生的關係 講者：愍生法師

日期：一九八三年二月廿六日（星期六）下午七時半至九時 地點：香港大會堂高座八樓

3. 講題：願使娑婆成淨土——人間佛教的建立 講者：葉文意居士

日期：一九八三年二月廿六日（星期六）下午七時半至九時 地點：九龍太空館

此次青年弘法活動，目的為使佛陀慈悲智慧普及人間，於本港尚屬首創，尚祈教內外大德，光臨指導，不吝批評，以資改進。

竹林禪院了知法師陞座

佛聯會長覺光法師送座

本港歷史悠久之荃灣芙蓉山竹林禪院，自上月新建大雄寶殿落成開光後，以住持一席尙仍虛懸，經同人議決，一致公請佛教大德了知法師，就任該職，了知法師為故大德茂峯和尚法徒，幼年出家，多方參學，戒律精嚴，現任東普陀講寺方丈，及南加州中華佛教會延壽寺住持，並歷任香港佛教聯合會董事、顧問等職，弘法利生，備見積極，佛教四眾咸慶得人，竹林禪院常住，已擇於一月十一日上午十一時，舉行住持晉山陞座典禮，恭請香港佛教聯合會會長覺光法師送座，是日觀禮官紳及佛門善信甚為踴躍。該院常住並備齋蔬款待。

本港城市計劃日益發展，該佔地四十多萬平方呎之竹林禪院，頓使荃灣新市鎮區更添勝地。

歡迎助印「飲食療法」小啟

本書約六七十頁，純以日常果菜類治療兩百餘種疾病，安全可靠，不傷身體，無副作用，尚可節省大筆醫藥費用。歡迎助印，分贈親友，功德無量。請於一月內來信說明需要若干本（以五十本、一百本兩類為宜），每本工本費約十五元。

來信請寄：台北新店平等街六十號四樓「自然療法研究社」張雍即可，或郵政劃撥 1363384 劉慕英女士。

佛教覺光法師中學開幕

教育司憲陶建議員主禮

香港佛教聯合會主辦之佛教覺光法師中學，於昨一月十一日下午二時卅分，舉行開幕典禮，恭請教育司憲陶建議員主禮，官紳名流，諸山長老，及佛教四眾人士，蒞臨觀禮者甚衆。

該校為佛聯合會主辦之第八間中學，亦為沙田新城市第一間佛教團體主辦之政府資助中學，校舍宏敞，設備完善，校址位於沙田沙角邨，背枕瀝源腹地，面臨城門河道，交通方便，環境優美，誠一理想之研修學府。

該校肇建於一九七九年（佛曆二五二三年），香港佛教聯合會同人以欣逢會長覺光法師六十華誕，佛教四眾，羣相祝嘏之餘，有感覺光法師致力香港佛教四十餘年，弘法利生，建樹至多，而領導香港佛教聯合會，創會之初即出任理事、總務主任，其後連任會長迄今，宵旰勤勞，擘劃有方，先後創辦二十多間佛教中、小、幼、各級學校，及佛教醫院，青年營，安老護理院等，豐功偉績，人所共仰，乃值其榮壽之慶，特發起興辦斯校，以覺光法師之法號命名，藉彰盛德，用誌賢勞。嗣於一九八一年七月，蒙港府教育當局撥給校舍，隨於同年九月先行開課，並擇一九八三年一月十一日正式開幕，恭請香港教育司陶建議員蒞臨主禮。

昨蒞臨觀禮嘉賓計有：陶建夫人，首席助理民政司夏思義博士，高級教育主任文子方，沙田區政務主任曾蔭權，沙田區總福利主任劉啟存，教育署首席督學吳鎮勳，諸山大德白聖長老、法宗、超塵、了知、智慧、淨真、蓮舟、廣普、聖念等法師，社會名流梁王培芳，黃章友、何善衡夫人、湯國華、洗梓林等一千多人。

阿廸斯千年誕辰 印佛教界將舉行慶祝

印度孟加拉佛教會於一月廿九至卅一日慶祝印度先賢阿廸斯誕辰一千週年紀念。阿廸斯對當時佛教北傳貢獻頗大，該會已邀請海外學者參加紀念大典，相信屆時必有一番盛況云。

| | | |
|-----------|----|-----------|
| 張王桂鳳居士 | 港幣 | 2,000.00元 |
| 楊震榮居士 | 港幣 | 500.00元 |
| 李城璧居士 | 港幣 | 500.00元 |
| 楊永樂、楊震榮居士 | 港幣 | 345.00元 |
| 李德遠居士 | 港幣 | 225.00元 |
| 葉錦櫻居士 | 港幣 | 100.00元 |
| 梁妙容居士 | 港幣 | 50.00元 |
| 中華佛教圖書館 | 港幣 | 100.00元 |
| 林步雲居士 | 港幣 | 100.00元 |
| 陳耀榮居士 | 港幣 | 50.00元 |
| 楊白衣居士 | 港幣 | 450.00元 |
| 文慧居士 | 港幣 | 150.00元 |
| 東君居士 | 港幣 | 250.00元 |
| 妙法寺 | 港幣 | 5,033.80元 |
| 總計 | 港幣 | 9,853.80元 |

內明雜誌社謹啓

出版者
社長
編輯
監印人
發行人
釋金
會成
智塵
山成

釋敏
洗
金
機
成
智塵
山成

紐約
香港
新界青山道22咪藍地妙法寺

社址
Nei Ming Magazine Society C/O Miu Fat Buddhist Monastery
22 Mile, Castle Peak Rd., Lamti, N.T. Hong Kong.

外埠流通處

美國
紐約美國佛教會

The Buddhist Association of The United States,
3070 Albany Crescent, Bronx, N.Y., 10463, U.S.A.

泰國
中華佛學研究社

Thai Chinese Buddhist Association of Thailand,
215/1 Puuplar Chai Rd., Bangkok, Thailand.

台北
中山西路六段231號二樓大華出版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新加坡
大坡大馬路二九八號南洋佛學書局

菲律賓
信願寺

1176, Narrh St., Manila, Philippines.

加拿大
加拿大佛教會誠祥法師

The Buddhist Association of Canada, 100 Southill Drive, Don Mills, Ontario, Canada.

印度
悟謙法師

The Husuan Tsang Buddhist Temple, P.O. Chowbaga,

Dist 24, Parganas, Calcutta-39, India.

香港
北角英皇道二十九號亞洲大廈五樓C座佛經流通處
灣仔道234號E 2地下波文書局
九龍
金巴利道27號永利大廈二樓智源書局

承印者
電話
文采印刷公司
五·七二二六五四

佛元二五二六年
中華民國七十二年

二月一日出版



△寒山寺前碼頭及石橋



34

△寒山寺全景